

普通股股票代號：892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 <http://www.shen.com.tw>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本公司發言人：

總經理：陳正剛

電話：(02)2270-6161

電子郵件信箱：cck@shen.com.tw

(2)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財務處副理：張秋榕

電話：(02)2270-6161

電子郵件信箱：jang@shen.com.tw

二、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 365 巷 7 號

電話：(02)2270-616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暨林金鳳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網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電話：(02)8770-518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e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 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 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37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5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5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13
二、財務績效	114
三、現金流量	1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六、風險事項分析	11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國內在 2011~2015 年間，因網路社群媒體與移動載具等快速發展，環境變化使得廣告由紙材媒體移向數位媒體，消費者的閱讀習慣也因此改變，據統計近 5 年，由於傳播媒體技術演進變化，使報紙發行及廣告量減少約 40~50%、雜誌減少約 20%、書籍出版也減少約 15%。由經濟部統計處針對台灣地區文化商業印刷品生產銷量統計，近 5 年印刷品生產銷量逐年呈現 5%左右的衰退，經營環境面臨考驗。

縱使印刷產業經營大環境如此，在沈氏經營團隊與全體同仁努力下，104 年的營業收入相較於前一年度略有提升，然因產量與接單價下滑，影響毛利與稅後純益，但仍優於同業。茲將 104 年度營業結果列表如下：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724,396	721,509	2,887	0.40%
營業毛利	112,397	127,356	-14,959	-11.75%
稅後純益	39,470	55,911	-16,441	-29.4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會計科目	實績數	預算數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724,396	725,000	-604	-0.08%
營業毛利	112,397	132,227	-19,830	-15.00%
本期損益(稅前)	47,307	66,254	-18,947	-28.60%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4 年	
財務 收支 (仟元)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9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3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59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4.7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76%
		稅前純益	10.15%
	純益率(%)	5.45%	
每股盈餘(元)	0.85		

(四)研究發展狀況

看好包裝市場持續成長以及因應數位行動之發展趨勢，在傳統印刷基礎上，研發方向以包裝與網路數位平台印刷做為未來多元化發展的主軸。

104 年研發成果	未來研究發展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圖文隱藏」可應用於兒童書、參考書等教育教學類產品或包材消費類商品。 ● 「變圖」可與廣告、設計公司結合開發新包材商品。 ● 「3D 光柵」可與高科技電子材料貼合開發複合化商品，如電子紙，目前已有與元太合作開發之經驗。 ● 「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可應用於高端卡片、手袋、包材盒、資料夾等產品。 (上述成果擬嘗試申請專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建置 J COLOR 捷可印網路電商平台，經由多重宣傳管道，行銷推廣建立品牌，並藉由申請 J COLOR 捷可印商標註冊，塑造專業與便捷形象，保障消費者與公司權益。 B. 公司簡介(平面及多媒體)重新改版設計，納入網路電商平台、特殊被印材料開發技術等等。 C. 以 HUV 研發技術開發新商品，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SBIR)。 D. 運用已研發之 HUV 技術，開發消費端需求之產品。 E. 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技術，應用於高附加價值卡片、手提袋、包裝盒等。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建構未來競爭優勢，因應環境趨勢觸發轉型變革，沈氏規劃以「深耕文化商業印刷」、「網路電商平台經營」及「特殊被印材料開發」等為 105 年度策略執行主軸，生產及研發計劃亦配合調整策略與時俱進。

(二)預期銷售數量

不適用。本公司 105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營業面：

1. 深耕文化商業印刷，爭取更多國外客戶訂單，以因應國內商業出版市場萎縮現況。
2. 建置電商平台「JCOLOR 捷可印」，並進行物流整合、金流交易等各項措施，擴展不同市場區塊與客戶群。
3. 特殊被印材料開發：已研發完成之「圖文隱藏」、「變圖」、「3D 光柵」及「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等，擴展市場區塊，提高經營毛利，並結合電商平台，開啟多渠道營銷面向。

生產面：

1. 網路電商平台技術人力以教育訓練，培育如網頁設計、大數據分析、產品品項開發設計人員。運用電商平台的技術，發展更高效能、更低成本的電商接單能力。
2. 張頁機汰舊換新，新機於上半年度進廠安裝，初期取代舊機以傳統印件生產為主，俟特殊被印材料或包裝印刷客戶群擴大面向後，加裝 UV 燈組設備，增加年銷值與提升投資效益。
3. 規劃汰換舊型引進新型數位印刷機，支持網路電商平台開發數位個性化產品製作。
4. 特殊被印材料印刷技術提昇，學習、記錄被印材料特性與製作工序，累積特殊被印材料印刷經驗及能力，從代工轉型為設計者角色，增進營收、獲利與競爭力。
5. 評估購置自動化、省力化的生產主力機台，建置特殊被印材料委外加工供應鏈(如上光、裱紙、刀模、軋型及糊盒等工序)，增加行銷接單彈性與生產調度能力。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深耕文化商業印刷的基礎上，建構網路電商接單平台的商業模式，包含目標客群、

接單類別各品項的標準化訂立，銜接內製生產 ERP 排程，以及需外製加工的效率成本等配合作業，同時與物聯網進行結合。

四、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來自國內同業的競爭外，智慧型行動裝置普及及少子化導致印刷市場萎縮，加上台灣印刷產業缺乏政府的大力支持，整體產業的競爭力遠不如鄰近國家，面對如此外在環境，沈氏印刷積極轉型及投入創新研發，開拓新商機及增加獲利能力。

五、法規環境之影響

台灣印刷產業被列為減廢及管制產業，舉凡原物料檢測、廢棄物處理及申報、廢水排放處理、空污費徵收...等等，除了環保法規需求外，沈氏更主動積極投入產品碳足跡計算與宣告、ISO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認證、平版印刷業環保標章認證...等環保政策的推行，雖然造成營運成本增加，但符合沈氏的環保理念，也期盼能獲得股東的支持與響應。

六、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電子商務的盛行及互聯網的趨勢，加上電子傳播媒體的無孔不入，大量生產的量能日益減少，印刷產業已到了不得不改變。沈氏藝術印刷在現有基礎上，正積極進行電子商務開拓以及新技術與被印材料開發，開拓高附加價值、數位及包裝印刷市場，正面迎向未來的挑戰。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總經理：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66 年 12 月 15 日

二、 公司沿革

民國 6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係由沈金塗先生創立於台北市萬華區資本額新台幣(以下同)參佰萬元。 ●初期以一部二手國產單色機從事藝術品複製工作。
民國 7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入第一台德國海德堡雙色機，奠定日後成長之基礎。
民國 7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資至壹仟陸佰萬元，開放員工認股，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遷廠至台北縣中和工業區，並率先引進德國海德堡 CPC 電腦操控四色機及電腦裁紙機。
民國 7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資為參仟萬元，增購德國海德堡電腦操控四色機、單色機及新型電腦裁切機。
民國 7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遷廠至台北縣中和遠東工業區，啟用全國第一座恆溫、恆濕、自動除塵換氣現代化廠房，並投資電子分色機，成立印前部門。
民國 7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資為玖仟萬元，引進電腦組頁系統及電子分色系統，增購海德堡四色機。
民國 8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資為壹億伍仟萬元。 ●與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合作協議書。 ●汰換四色機、單色機，及增購海德堡 CP TRONIC 四色機、雙色機。
民國 8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資為壹億玖仟捌佰萬元。 ●汰換四色機、單色機，全部轉成海德堡 CP TRONIC 五色機、四色機和雙色機。
民國 8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豐餘企業集團參與投資經營，增資為參億元，並於 9 月 23 日通過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為擴大經營規模，遷至土城新廠，與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合建之全國第一棟印刷專業大樓正式啟用，並轉投資精益裝訂廠(精裝)。 ●成立 EPS 影像處理作業系統，設置自動倉儲系統。
民國 8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導入 ISO 9002 品質管理系統，並全面推行此一制度。 ●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國防治污染績優廠商第一名。
民國 8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印刷業第一家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 9002 品質管理系統之驗證。 ●經「亞洲生產力組織」遴選為亞洲減廢示範廠商。
民國 8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印刷業第一家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增購海德堡雙色機、四色機及 CPC21 製程墨色控制系統，CPC31 印版墨量掃描機。
民國 8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本公積轉增資計新台幣三仟萬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參億參仟萬元。
民國 8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本公積轉增資計新台幣貳仟陸佰肆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參億伍仟陸佰肆拾萬元。 ●重新規劃並建設完成 150 噸/日廢水處理設備乙套。
民國 8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9 月 18 日經證期會(88)台財證(一)第八二九五〇號函核准股票上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一部商業輪轉機正式量產，並於九月份再訂購第二部同型商業輪轉機。 ●購置海德堡五色連線上光張頁印刷機。 ●資本公積轉增資計新台幣壹仟零陸拾玖萬貳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貳仟肆佰玖拾肆萬捌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參億玖仟貳佰零肆萬元。
民國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票於 3 月 21 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第二組商業輪轉機安裝試車並正式進入量產。 ●安裝完整後段加工生產線及設備(包含摺紙、騎馬釘、膠裝、郵封、熱縮等生產線)，完成一貫化生產作業體系及服務。 ●引進直接印版輸出系統(CTP, Computer to Plate)，大幅縮減印前作業流程。 ●資本公積轉增資計柒佰捌拾肆萬捌佰元及盈餘轉增資計參仟玖佰貳拾萬肆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肆億參仟玖佰零捌萬肆仟捌佰元。
民國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應網際網路時代來臨，自行設計公司專屬網站 www. shen. com. tw 並於年度內上線運作。 ●成功運用遠距離彩色影像傳輸技術，以電信 E1 專線與客戶進行印製檔案傳輸，有效提昇作業效益。 ●資本公積轉增資計肆佰參拾玖萬捌佰伍拾元及盈餘轉增資計參仟零柒拾參萬伍仟玖佰肆拾元，增資後資本額為肆億柒仟肆佰貳拾壹萬壹仟伍佰玖拾元。
民國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監改選，董監席次由七董二監減少為五董二監。 ●第三組商業輪轉機安裝試車正式量產。
民國 9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動 QCC 品管圈活動，期能塑造學習風氣，透過全體同仁集體思維與持續改善的力量，降低成本提昇市場競爭能力。
民國 9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美國黃豆協會(ASA)認證為大豆油墨(無毒之安全油墨)使用廠商。 ●強化張頁機群，淘汰一部四色機，購兩部三菱四色機，於 2005 年 9 月安裝乙部，2006 年 4 月安裝甲部。 ●建構廠內各作業製程，圖文並茂之標準作業流程(SOP)。
民國 9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RP 企業資源整合系統陸續上線，有效整合公司內部資源，簡化作業流程及發揮組織效能。 ●五月份採用最新 Kodak prinergy 架構，重新整建印前作業系統，加強印前數位流程之能力。
民國 9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張頁機汰舊換新，於 7 月安裝雙色雙面翻張頁機乙部，並持續強化人才培訓與在職進修。 ●參加兩岸四地第一屆中華印刷大獎，獲雜誌捲筒紙輪轉印刷類金牌及兩項優質作品成績。
民國 9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 月增置第 2 部騎馬釘機，強化後段加工產製能力。 ●董監改選，董監席次由五董二監增加為七董二監。
民國 9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得遠見天下雜誌第五屆 CSR 企業社會責任獎，為印刷業界首件獲獎企業，肩負企業社會責任，開創印刷業新局面。 ●取得 FSC 環保紙張認證，完成從紙張、印刷到物流配送的完整綠色產業鏈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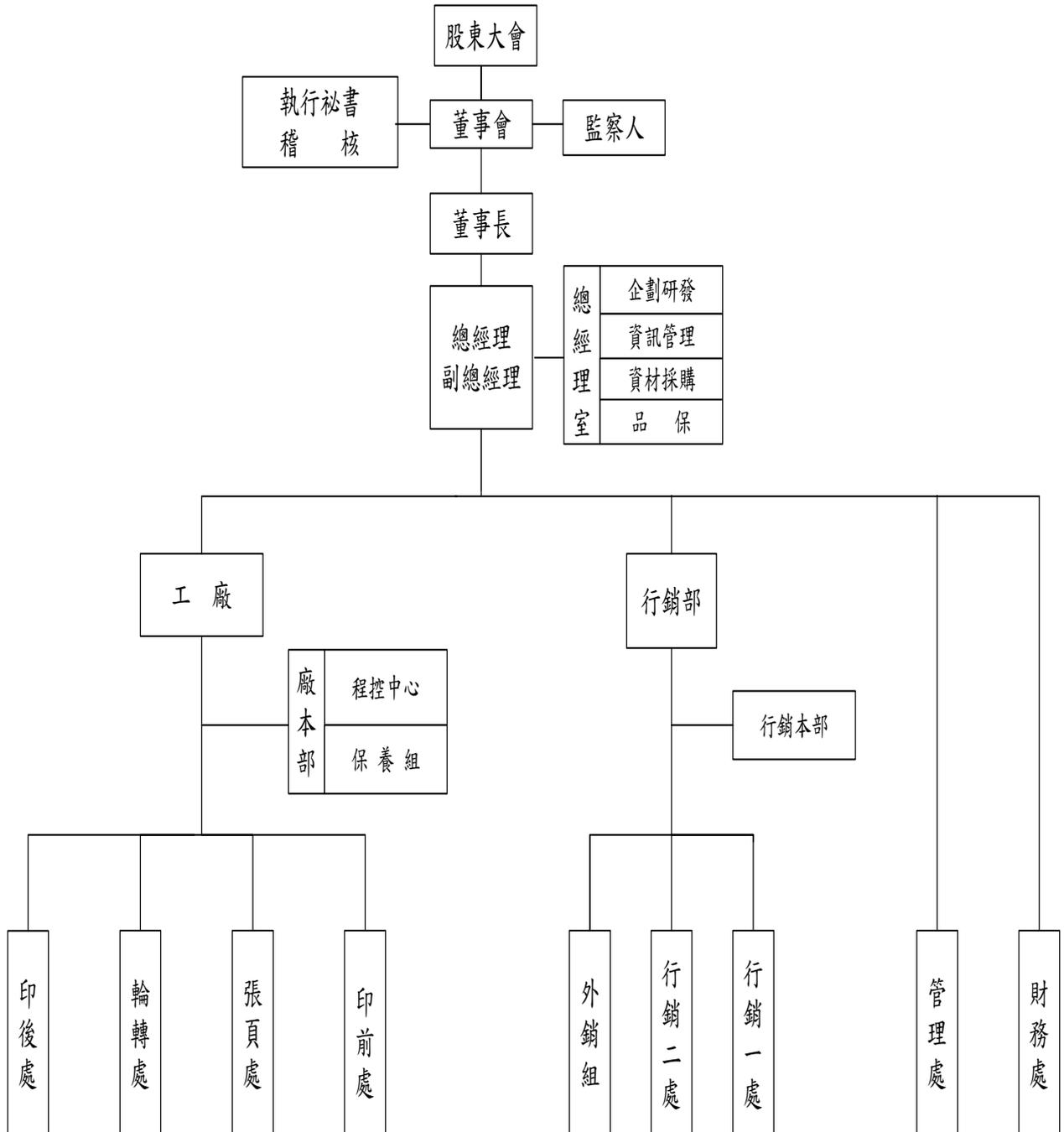
	務，具備綠色競爭優勢。
民國 9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導入全錄數位印刷機，開發個性化印刷品，齊備公司產品線。 ●安裝三菱四色張頁機乙部，強化印刷機群並搭配 MCCS II 品質管控系統，提升產能同時精進品質。 ●通過 G7 國際印刷品質認證，並推動全員教育訓練，持續產學建教合作，塑造學習風氣、凝聚員工向心力，全面提昇組織人力素質。
民國 10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推動環保印刷，並與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進行印刷品碳足跡認證之產學合作，建立完備的廠內減碳作業模式。 ●張頁處購置小型省力設備與新式過濾設備，將省力化、環保化之觀念深入於細部製程。 ●進行公司官方網站改版，強化品牌形象並將接單平台網路化，提供無時差、零距離的網路印刷服務。
民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選第一屆新北市卓越企業-在地深耕獎，肯定沈氏藝術印刷在地經營 35 年的用心與貢獻。 ●逐步升級廠區內自動倉儲系統與空調冰水主機設備，打造更高效能與更優質之作業環境。 ●榮獲第十屆亞洲印刷大獎輪轉印刷類金牌與第六屆台灣金印獎圖書類金牌，再再顯示印刷品質備受各界專業人士肯定。
民國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選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辦之 101 年度企業永續經營菁英獎，持續朝永續經營方向發展。 ●為提升產能與效率，更新印前處電腦直接製版 CTP 與張頁處裁刀機台。 ●張頁機汰舊換新，於 4 月份安裝海德堡四色張頁機乙部，並持續強化人才培訓與在職進修。 ●為響應環保政策，於六月份完成 ISO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並登錄於行政院環保署溫室氣體登錄平台。
民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於環保、節能、品質及被印材料多元性需求，八月安裝 KOMORI HUV 五色加水性上光張頁機乙部。 ●十一月份獲得環保署頒發平版印刷業金級環保標章，為全國印刷同業首家，也是唯一一家獲得國家環保認證。
民國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五屆中華印製大獎(兩岸四地)，年鑑類及藝術品複製，分別獲得銅牌獎。 ●第九屆金印獎，雜誌類及海報型錄類，雙雙榮獲第一名，品質及技藝深受肯定。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短、中、長期發展策略之規劃與推動。 ◆資訊管理系統之更新、維護與修正。 ◆原物料供應商之維護與管理、原物料需求採購和帳務處理與檔案維護。 ◆ISO9001 和 14001 文件管制與維護。 ◆印前、印刷和印後作業品質監控與檢查。 ◆品質資訊系統及改良方案之規劃與推動。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維護與修正。 ◆公司作業流程、財務報表及法令遵循之查核。 ◆異常事件之查核與追蹤。
財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各項帳務、財務資料處理。 ◆投資管理、營運資料分析。 ◆資金調度、出納事務處理。 ◆財務管理相關制度規劃、執行與修正。 ◆董事會、股東會等相關股務作業。
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項人事規章及考核辦法之修訂與執行。 ◆公司各項庶務事宜執行。 ◆廠區消防、工安、環保作業之執行與維護。 ◆進出材料貨品作業及管理。 ◆人力資源彙整、招募及教育訓練。
行銷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內市場資訊整合與拓展。 ◆國內印件規劃、報價。 ◆國內印件製作監控與交貨安排。 ◆海外市場資訊整合與拓展。 ◆海外印件規劃、報價、製作監控與交貨安排。 ◆客戶關係維繫。
廠本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產排程、資源調度與進度追蹤掌控。 ◆委外製作印件製程協調及追蹤。 ◆生產資訊彙整、分析與管控。 ◆機台保養及維護。
印前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色製版、晒版生產作業執行與生產資訊回饋。 ◆設備維護、作業技術改良與提昇及績效管制。 ◆數位印刷產品生產作業與研究發展。
張頁處 輪轉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印刷生產作業執行與生產資訊回饋。 ◆設備維護、作業技術改良與提昇及績效管制。
印後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裝訂、熱縮生產作業執行與生產資訊回饋。 ◆設備維護、作業技術改良與提昇及績效管制。 ◆半成品、成品進出庫存管理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05年5月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陳正剛 漢唐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	103.06.30	3	103.06.30	30,000	0.06	30,000	0.06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精益裝訂(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何壽川 永豐紙業(股)公司代表人	103.06.30	3	82.12.04	18,995,083	40.77	19,015,083	40.81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州立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永豐金控(股)公司董事長 中華紙業(股)公司董事長 元太科技(股)工業公司董事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董事及所屬子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沈金塗	103.06.30	3	66.08.31	985,176	2.11	985,176	2.11	887,785	1.91	0	0.00	美國創辦	精益裝訂(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沈哲煜	父子
董事	台灣	郭立人 永豐紙業(股)公司代表人	103.06.30	3	82.12.04	18,995,083	40.77	19,015,083	40.81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農產運銷系	貝爾敦(股)公司董事長 宏通數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永豐紙業(股)公司董事 中華彩色(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王友良 永豐紙業(股)公司代表人	103.06.30	3	82.12.04	18,995,083	40.77	19,015,083	40.81	0	0.00	0	0.00	四海工專機械工程科	永豐紙業(股)公司協理 華磁票券印刷(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蔡明輝	103.06.30	3	103.06.30	122,000	0.26	122,000	0.26	89,000	0.19	0	0.00	成洲	連誠裝訂(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連德裝訂(股)公司監察人 百捷興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沈哲煜	103.06.30	3	85.05.17	340,961	0.73	170,961	0.37	0	0.00	0	0.00	雅禮高中國	沈氏藝術印刷(股)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沈金塗	父子
監察人	台灣	張坤山	103.06.30	3	91.05.28	1,178,000	2.53	600,000	1.29	0	0.00	0	0.00	成陽印刷(股)公司創辦人	海王印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閔志清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103.06.30	3	100.06.24	43,109	0.09	43,109	0.09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彩色(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永豐紙業(股)公司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39%	何美育	3.59%
	何壽川	16.65%	聚誠投資有限公司	3.59%
	宇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9%	BRILLIANT PRIDE LIMITED	3.59%
	如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1%	高達全球有限公司	3.59%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9.92%	何蔡蕙心	3.18%
漢唐管理顧問(股)公司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永豐紙業(股)公司	15.00%
	高祥投資有限公司	40.00%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100.00%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信誼企業(股)公司	何壽川	27.84%	冠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1%
	聚誠投資有限公司	12.50%	何蔡蕙心	4.35%
	BRILLIANT PRIDE LIMITED	12.50%	何星輝	2.18%
	高達全球有限公司	12.50%	進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
	何美育	12.50%	敬典文教基金會	1.48%
宇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宇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4.78%	林妙真	0.04%
	山濤投資有限公司	24.98%	何佩珊	0.02%
	傑萊投資有限公司	19.98%	何佩珍	0.02%
	卡豐投資有限公司	19.98%	何佩娟	0.02%
	何蔡蕙心	0.18%		
如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典美文化基金會	49.07%	陳惠美	0.26%
	財團法人敬典文教基金會	40.03%	何秀銓	0.19%
	何瑋輝	6.81%	陳德勇	0.15%
	何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4%	莊有田	0.04%
	何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37%	陳惠珠	0.04%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何壽川	53.24%	何奕達	22.28%
	何奕佳	24.48%		
聚誠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 RAINBOW TIME LIMITED 虹泰有限公司	100.00%		
BRILLIANT PRIDE LIMITED	Tiew Kian Chuan	100.00%		
高達全球有限公司	林進興	100.00%		
高祥投資有限公司	蕭世仁	33.33%	詹舜翔	33.33%
	黃家瑩	33.33%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何壽川	11.36%	何美育	2.68%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5.66%	何榮庭	2.30%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9%	NEW TALENT LIMITED	2.28%
	何政廷	2.81%	何敏廷	2.07%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79%	曜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1%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正剛	否	否	是			✓	✓	✓	✓	✓	✓	✓		無
沈哲煜	否	否	是			✓		✓	✓	✓		✓	✓	無
沈金塗	否	否	是	✓				✓	✓	✓		✓	✓	無
何壽川	否	否	是	✓		✓	✓		✓	✓	✓	✓		無
郭立人	否	否	是	✓		✓	✓		✓	✓	✓	✓		無
王友良	否	否	是	✓		✓	✓		✓	✓	✓	✓		無
蔡明輝	否	否	是	✓		✓	✓	✓	✓	✓	✓	✓	✓	無
張坤山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閔志清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5月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陳正剛	103.06.3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	精益裝訂(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沈哲煜	99.03.01	170,961	0.37%	0	0.00%	0	0.00%	雅禮高中	無	無	無	無
廠長	台灣	呂聖弘	97.08.01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造紙印刷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	台灣	何榮華	92.04.01	0	0.00%	0	0.00%	0	0.00%	光隆商職綜商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	台灣	張秋裕	90.08.01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無。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
 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自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哲三(104年10月解任)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31.94	359
董事	沈金塗	4,612	0	0	0	14.35	6,918	0	0	0	0	0	0	0	31.94	0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立人		(1)車馬費 486	(2)公務車 538	(3)其他 26											
董事	漢唐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陳正剛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英堯															
董事	蔡明輝															
董事	沈哲煜															

註4：司機報酬593仟元
註5：司機報酬587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沈金塗、陳正剛、郭立人、沈哲煜、黃英堯、蔡明輝	沈金塗、陳正剛、郭立人、沈哲煜、黃英堯、蔡明輝	郭立人、沈金塗、黃英堯、蔡明輝	郭立人、沈金塗、黃英堯、蔡明輝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哲三	陳哲三	陳哲三、陳正剛、沈哲煜	陳哲三、陳正剛、沈哲煜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張坤山	0	0	0	0	84	84	0.21	0.21	無
監察人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閔志清	0	0	0	0	72	72	0.18	0.18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 2,000,000 元	閔志清、張坤山	閔志清、張坤山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共 2 位	共 2 位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陳正剛	6,918	6,918	0	0	(1)公 務車租 金189	本公司	26	0	26	0	18.07	18.07	0	0	0	0	8
副總經理	沈哲煜					(1)公 務車租 金189	本公司											
總	計					共2位												

註3：司機報酬615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正剛、沈哲煜	陳正剛、沈哲煜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共2位	共2位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 正 剛	0	38	38	0.10%
	副 總 經 理	沈 哲 煜				
	廠 長	呂 聖 弘				
	財 務 部 門 主 管	張 秋 榕				

-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於最近兩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年度	103年度
董 事（含董事兼任員工酬金）	31.94%	24.78%
監 察 人	0.39%	0.29%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18.07%	14.06%

B. 有關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車馬費：經董事會議決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採定額給付。
- (2) 報 酬：經董事會依據該職務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本公司內該職務的權責範圍，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議決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給予合理的報酬。
- (3) 酬 勞：經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狀況及公司章程規定，議決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擬定酬勞分配額。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哲三	3	0	50.00%	
董事	沈金塗	3	3	50.00%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立人	5	1	83.33%	
董事	漢唐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陳正剛	6	0	100.00%	
董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英堯	5	0	83.33%	
董事	蔡明輝	5	0	83.33%	
董事	沈哲煜	6	0	100.00%	
監察人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閔志清	5	0	83.33%	
監察人	張坤山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提升資訊透明度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加強溝通	定期說明公司財務與業務狀況，使董事能於平時或董事會，保持其與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良性溝通，以期更了解公司整體營運情形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加強董事之專業知識	將有關加強董事會之專業知識課程資訊提供於本公司董事並鼓勵參加證期會所舉辦之專業課程，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安排各董事進修。
審核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案	依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出之議案進行評估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合理性，除參考同業標準外，依上述人員對公司貢獻度與績效予以參酌審核。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閔志清	5	83.33%	
監察人	張坤山	6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隨時得以電話諮詢公司相關人員，且溝通情形良好。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除於公司所召開之董事會可列席外，亦可不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其溝通事項包含審查業務及財務狀況、會計表冊及董事會執行情形；關於內部控制方面，針對內稽內控程序，審查各流程之缺失情形是否確實改善。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

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V	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實際上已依照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範，未來本公司將研議配合法令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亦有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或糾紛，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本公司必以股東權益為優先考量。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除有專人掌握實際持股之法人或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外，亦與其維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根據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員嚴格遵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董事會成員增加獨立董事至少二人，以確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V	(二)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設置薪酬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之。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V	(三)本公司號雖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方法，但會每年定期依各位董事出席發言狀況評估其績效。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會計師事務所亦依法更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以保持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揭露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聯絡資訊，若有任何意見或問題可以透過郵件、電話或網路等方式，直接向相關人員提出反應，本公司將即刻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六、資訊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董事及監察人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一)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及財務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本公司網站http://www.shen.com.tw中設置股東專區，可查得相關資料。

(1)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增進勞資關係，提供員工平等就業機會，保障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多項員工與公司之溝通管道，注重工作環境清潔及員工工作安全，設置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人事單位接獲家境清寒或遭逢變故之同仁，公司亦會提供協助及持續關心同仁身心狀況。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向來以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為首要經營目標，為使投資者便於瞭解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除依規定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進一步於公司網站架設“股東專區”，定期更新各項財務資訊，並設置股東徵詢信箱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4)供應商關係：供應商管理是本公司相當重視的工作，除與各供應商保持良好的互動聯繫外，並定期派遣專業人員指導供應商製程改善與提升品質，以創造雙贏之合作模式。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無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皆設有投資人服務信箱，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與本公司之相關問題及建議等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6)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陸續進修中，進修情況詳附註說明。(註1)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115頁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說明。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皆有與客戶訂定合約，以保護雙方之權利與義務。本公司制訂有顧客服務管理程序，每年定期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分析問題並設法改善。於公司及各部門均設有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自評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p>摘要說明</p> <p>戶服務人員，協助接聽及處理客戶反映之問題，另於公司公開網站設有連絡信箱，供客戶直接反映問題，以落實保護客戶權益之政策。</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皆依法經營或行事，目前對於董事監事保險內容及必要性尚在評估中，俟了解及評估後再提董事會討論。</p> <p>(1)本公司依據資訊揭露評鑑作業要點辦理有關公司治理之相關事項，且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執行公司治理相關工作。</p> <p>(2)本公司目前由內部稽核單位依據內控制度及相關法規執行各項檢查，以確保本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p> <p>(3)參考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所宣導之公司治理評量「實地評量自評表」之內容加強落實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工作，本公司初步自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資訊透明度：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除將一年內之股東會、董事會議事錄揭露於公司網站外，並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適時發布訊息，確保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權益不受影響。 2. 建立公司經營策略：公司已訂定相關法令之規章及制度，秉持誠信經營原則，執行公司各項策略與計畫，以達到穩健成長的目標。 3. 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為確保董事會客觀及公平行使職權，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供依循，以提升董事會獨立運作及決策能力，並已於100年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4. 確保管理階層的紀律與溝通：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的精神」與「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希望全體員工落實執行，藉由完備的管理規範與各項循環制度，讓同仁工作有所依循；稽核主管及人員依年度稽核計畫稽核結果提送各管理階層核備或進行缺失改善；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及經營管理會議，以維持管理階層垂直溝通及水平溝通的暢通。 5. 發揮監察人功能：本公司目前設置監察人二席，以高度自律及審慎的態度確實監督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以維護公司及股東之權益。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查核公司經營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 股東權益的保障：公司重視每位股東的權利，除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外，歡迎股東參加本公司股東會討論，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股東專區及聯絡資訊以供隨時查閱。	

註1：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陳正剛	104.11.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4.12.0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會計主管	張秋榕	104.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部門人員應瞭解的 COSO 內部控制整體架構深度探討	3.0
		104.0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鑑識會計與財務舞弊查核實務研習班	6.0
		104.09.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面對 IFRS 政策會計專業人員需留意的內部稽核方面問題	3.0
		104.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從財會案例解析及改善企業問題	6.0
稽核主管	陳蕙瑀	104.1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運用樞紐分析與資料處理有效完成財務、稽核工作研習班	6.0
		104.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法務作業之稽核管理與案例探討	6.0
稽核代理人	邱亞瑩	104.1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雲端服務與即時通訊軟體 APP 對企業內稽內控實務的影響	6.0
		104.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之稽核防制與案例解析	6.0
稽核代理人	韓麗雯	104.11.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法務作業之稽核管理與案例探討	6.0

註2：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3：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蔡佳昇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其他	黃家瑩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其他	林坤龍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30日至106年6月2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佳昇	2	0	100%	
委員	黃家瑩	2	0	100%	
委員	林坤龍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將遵守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考量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p>(二) 本公司尚無定期舉辦員工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惟日常業務中已嚴格要求員工遵守相關規定及道德規範，以期達到企業社會責任落實之目標。</p> <p>(三)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將從自身做起，在環保上及相關社會責任活動皆不遺餘力。</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行為準則並宣導相關企業倫理，要求員工恪守相關規定及道德規範，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配合績效考核制度以明確有效落實獎勵及懲戒制度。</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 公司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除致力於資源回收買賣之推動並執行資源垃圾分類及下腳回收、廢棄物減量等活動，並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徹底執行資源回收再利用。</p> <p>(二) 1994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台灣防治污染績優廠商。1995年通過ISO 9001品質管理認證，同年經「亞洲生產力組織」遴選為亞洲減廢示範廠商，1996年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成為全台灣印刷業第一家通過雙ISO認證之廠商。</p> <p>(三) 2010年與台灣藝術大學進行印刷品碳足跡產學合作計畫，針對完整印刷流程進行總體檢，找出各項流程中可再降低碳排放之製程，並尋求改善方案。2012年開始推動平版印刷業環保標準草案，配合政府綠色環保廠政策，2014年獲得環保署認證，取得平版印刷業金級環保標準章，全國首家也是唯一一家。</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p>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有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業歧視等，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本公司之人力資源政策尊重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原則，並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本公司確認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二)本公司已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舉報程序，並且獲得妥適處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三)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設置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請參閱 P49 頁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之說明)，且定期檢視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致力於提升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檢查，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於內部網站設與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本公司並尊重員工代表對工作條件行使協商之權力，並提供員工必要之資訊與硬體設施，以促進僱主與員工及員工代表間之協商與合作。本公司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亦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六)公司訂有顧客抱怨處理程序，並以單一窗口溝通方式，達到迅速有效之處理，保障客戶應有權益。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七)本公司依照 ISO 作業標準嚴格遴選供應商，並以歐盟 ROHS 標準要求供應商提供印刷相關原物料相關無毒證明，共同提升環保標準，致力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八)本公司於供應商實地評鑑表中，將「環境安全衛生狀況」列入檢查項目。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所簽署之契約中，皆有明定若發現有違反社會責任，或是其他對社會有顯著不良影響之情形時，本公司可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揭露資訊皆誠實申報。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由前項「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所敘述，本公司實際上已依照公司治理之精神執行其相關規範，未來本公司將研議配合法令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環保工作：</p> <p>(1) 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於1994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台灣第一家防治污染績優廠商；1995年經「亞洲生產力組織」遴選為亞洲減廢示範廠商。本公司不但擁有ISO 9001品質管理認證與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更於2009年初通過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編號SGS-COC-005676)；同年並榮獲第五屆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ward)。2010年與台灣藝術大學進行印刷品碳足跡產學合作計畫，針對完整印刷流程進行總體檢；2012年開始推動平版印刷業環保標準，配合政府綠色環保廠商政策，2014年獲得環保署認證，取得平版印刷業金級環保標準，全國首家也是唯一一家。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貫徹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為產業的發展與社會的福祉努力不懈。</p> <p>(2) 本公司水污染事業廢棄物分類等均有委請專人或合格處理廠商負責處理，本公司未有環保污染情事。</p> <p>(3) 本公司廠房全面設置節能燈管以節省電用量。</p> <p>(4) 本公司推動徹底執行垃圾之分類，設置資源回收處，以期能對環保盡心力。</p> <p>2、社區參與及敦親睦鄰：本公司鼓勵同仁參與市政府或鄉公所舉辦之各項社區活動。</p> <p>3、社會貢獻：本公司不定期對中國文化大學、臺藝大、臺北教育大學等提供學術及社會公益贊助款。</p> <p>4、社會服務：配合政府機關宣導「菸害防治法」，呼籲全體員工重視身體健康。</p> <p>5、消費者之權益：本公司對消費者之抱怨、業務單位均立即採取處理措施，並設置客戶服務專門之窗口處理，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p> <p>6、人權：本公司非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和發展的機會，以維護個人尊嚴。</p> <p>7、安全衛生：本公司為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並訂有「員工安全衛生守則」，供員工依循遵守執行。</p> <p>8、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提撥福利金，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在員工保險方面，除依政府規定辦理勞健保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意外險、住院醫療及職業災害險，以照顧員工之生活。</p> <p>9、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設置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10、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11、供應商關係：供應鏈管理是本公司相當重視的工作，公司與各供應商均保持良好互動聯繫，並定期派遣專業人員指導供應商製程改善，提升品質，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創造雙贏。</p>	「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所敘述，本公司實際上已依照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於1994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台灣第一家防治污染績優廠商；1995年經「亞洲生產力組織」遴選為亞洲減廢示範廠商。本公司不但擁有ISO 9001品質管理認證與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更於2009年初正式取得森林管理委員會之FSC認證編號(認證號碼：SGS-COC-005676)；並榮獲第五屆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ward)，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014年獲得環保署認證，取得平版印刷業金級環保標章，全國首家也是唯一一家。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貫徹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並發揮其影響力，為產業的發展與社會的福祉努力不懈。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正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擬提報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但本公司有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之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二)同上。</p> <p>(三)同上。</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對於商業活動之書件往來或與他人簽定合約等重要文件時，均需會簽相關權責單位審查，並經有權決定者核決後為之，以維誠信經營商業活動。</p> <p>(二)本公司正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擬提報董事會通過後施行。</p> <p>(三)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有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本公司日常業務中即宣導員工落實誠信原則。不定期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相關宣導資料。</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V</p> <p>V</p>	<p>(一)本公司未定有明確檢舉制度，惟若員工有檢舉或溝通事項，會透過跟直屬主管、人事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反映。反映方式有口頭告知、電子郵件往來方式。</p> <p>(二)受理檢舉事宜，應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之。雖未有明確書面制度事項，內部在處理相關事宜時，均非常慎重處理之。</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尚未有此書面制度，規劃調整中。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尚未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正研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擬提報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正研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擬提報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p>1. 本公司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p> <p>2. 本公司於制度設計及執行上亦加強其控制點，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形產生。</p> <p>3. 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p> <p>4. 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皆簽具「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行為聲明書」。</p> <p>5. 公司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 公司章程
-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 (3) 董事會議事規範
- (4)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5)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處理程序
- (6) 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 (7) 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 (8)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10) 道德行為準則
- (11) 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 (12)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3)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4)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05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於105年6月30日提報股東會討論)
- (15) 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
(105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於105年6月30日提報股東會討論)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址：<http://www.shen.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查詢方式如下：

1.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程序制度及注意事項置於公司內部網路公佈區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股票代號：8921>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shen.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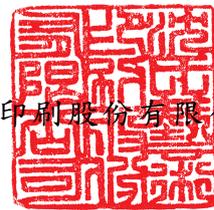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31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3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正剛



總經理：陳正剛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

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4年股東常會	104/06/24	1.通過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通過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4.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一屆第四次董事會	104/05/12	本次會議無討論及承認事項。
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	104/08/11	1.通過本公司各項銀行短期貸款續約及簽約案。
第十一屆第六次董事會	104/11/10	1.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增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3.通過本公司各項銀行短期貸款續約及簽約案。 4.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十一屆第三次臨時董事會	104/11/30	1.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案核發故陳董事長哲三先生撫卹慰問金事宜。
第十一屆第四次臨時董事會	104/12/22	1.通過張頁處海德堡5色加上光印刷機汰舊換新採購案。
第十一屆第七次董事會	105/03/31	1.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 2.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104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撥建議案。 3.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4.通過本公司105年營運計畫。 5.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案。 7.通過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議程討論案。 8.通過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作業事宜。
第十一屆第八次董事會	105/05/10	1.增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2.增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3.通過修正本公司之印鑑保管人。

3、104年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通過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通過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派案。	依照股東會決議之除息基準日，並於104年7月30日發放股利。
3.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按新修訂之「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執行。
4.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按新修訂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執行。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105年5月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陳哲三	103.06.30	104.10.31	辭世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	林金鳳	104/01/01-104/12/31	註一

註一：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自 105/01/01 日起正式合併加入「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共同執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920	0	92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無	無	無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無	無	無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無	無	無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無	無	無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無	無	無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總經理	漢唐管理顧問法人代表： 陳正剛	0	0	0	0
董事	永豐紙業法人代表：何壽川	0	0	20,000	0
	永豐紙業法人代表：郭立人				
	永豐紙業法人代表：王友良				
董事	沈金塗	0	0	0	0
董事	蔡明輝	0	0	0	0
董事	沈哲煜	-170,000	0	0	0
副總經理					
監察人	張坤山	0	0	0	0
監察人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閔志清	0	0	0	0
總經理	陳正剛	0	0	0	0
廠長	呂聖弘	0	0	0	0
財務處主管	張秋榕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5月2日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 名及關係。(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永豐紙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19,015,083	40.81%	0	0	0	0	無	無	
連誠裝訂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輝)	2,724,000	5.85%	0	0	0	0	無	無	
譜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張書華)	2,130,000	4.57%	0	0	0	0	無	無	
信誼投資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1,246,896	2.68%	0	0	0	0	無	無	
嚴清渠	1,027,753	2.21%	0	0	0	0	無	無	
林國棟	1,000,200	2.15%	0	0	0	0	林世贊	兄弟	
林建州	1,000,000	2.15%	0	0	0	0	無	無	
林世贊	1,000,000	2.15%	0	0	0	0	林國棟	兄弟	

沈 金 塗	985,176	2.11%	887,785	1.91%	0	0	沈 林 寶 玉	夫 妻
沈 林 寶 玉	887,785	1.91%	985,176	2.11%	0	0	沈 金 塗	夫 妻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精益裝訂(股)公司	1,394,000	15.49%	31,000	0.34%	1,425,000	15.8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2年12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86年06月	10	33,000	330,000	33,000	330,000	資本公積30,000仟元轉增	無	
87年07月	10	35,640	356,400	35,640	356,400	資本公積26,400仟元轉增	無	
88年08月	10	39,204	392,040	39,204	392,040	盈餘24,948仟元及資本公積10,692仟元轉增	無	
89年05月	10	58,000	580,000	43,909	439,085	盈餘39,204仟元及資本公積7,841仟元轉增	無	
90年08月	10	80,000	800,000	47,421	474,212	盈餘30,736仟元及資本公積4,391仟元轉增	無	
97年10月	10	80,000	800,000	46,592	465,922	註銷庫藏股8,290仟元	無	註1

註1：業經經濟部中華民國97年10月27日經授中字第09733320260號函准予變更登記。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65,922	334,078	8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2. 股東結構

105年5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法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9	1,310	5	1,334
持 有 股 數	0	0	279,831,020	185,154,480	936,090	46,592,159
持 股 比 例	0	0	60.06%	39.74%	0.20%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3.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5年5月2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45	77,921	0.16%
1,000 至 5,000	219	435,451	0.93%
5,001 至 10,000	44	310,150	0.67%
10,001 至 15,000	27	335,427	0.72%
15,001 至 20,000	16	272,236	0.58%
20,001 至 30,000	12	296,133	0.64%
30,001 至 50,000	11	445,978	0.96%
50,001 至 100,000	17	1,190,354	2.55%
100,001 至 200,000	9	1,331,289	2.86%
200,001 至 400,000	10	2,695,485	5.79%
400,001 至 600,000	11	5,864,002	12.59%
600,001 至 800,000	2	1,500,000	3.22%
800,001 至 1,000,000	5	4,693,801	10.07%
1,000,001 以上	6	27,143,932	58.26%
合 計	1,334	46,592,159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5月2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19,015,083	40.81%
連誠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輝)		2,724,000	5.85%
謙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書華)		2,130,000	4.57%
信誼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1,246,896	2.68%
嚴 清 渠		1,027,753	2.21%
林 國 棟		1,000,200	2.15%
林 建 州		1,000,000	2.15%
林 世 贊		1,000,000	2.15%
沈 金 塗		985,176	2.11%
沈 林 寶 玉		887,785	1.91%

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23.10	20.20	20.00
	最低			17.80	14.60	14.05
	平均			20.82	15.29	19.8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90	17.74	17.97
	分配後			16.78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6,592,159	46,592,159	46,592,159
	每股盈餘(註3)			1.20	0.85	0.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7.35	17.99	-
	本利比(註6)			20.82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80%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依本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相關條文：

(A)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優先分派年息一分以內之普通股股息，如尚有餘，除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餘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有關股息股利之分派依第廿七條之原則辦理。

(B)第二十七條：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考量公司營運週轉之需求並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本公司之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第二十六條股息之分派，其現金股利至少百分之二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遇公司有資本支出需求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

(2)104 年度股利分配執行情形 (分配 103 年盈餘)

股利種類	比例	股東會決議配發數	實際配發數	差異情形
現金股息	100%	46,592 仟元	46,592 仟元	無差異
合計	100%	46,592 仟元	46,592 仟元	無差異

(3)105 年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 (A)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依 105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議決通過之盈餘分派案，擬分配現金股息每股 0.76 元計 35,410 仟元。
- (B) 本次 104 年度盈餘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記載各股東持有之股數每壹仟股配發新台幣 760 元。
- (C) 本次配息案經股東會通過後，擬訂 105 年 7 月 25 日為除息基準日。
- (D) 以上擬提報 105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配發。

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8. 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就獲利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百分之二以下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數額再行提撥。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監事酬勞之發放比率、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及比率，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計算員工、董監事酬勞時，應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則列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之情形：

- A.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擬議發放 104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 477,854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0 元。
-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C. 擬議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85 元/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3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37,274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為 0 元，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差異數。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購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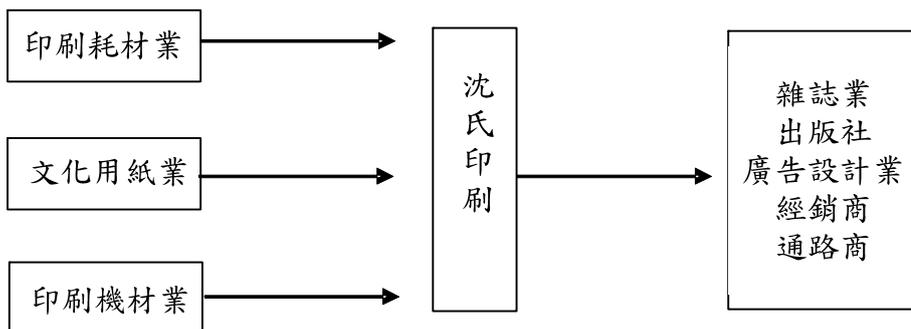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各種印刷品之製造加工買賣。
 - B. 前項之藝術品買賣。
 - C. 各種印刷器材買賣業務。
 - D. 前項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
2. 營業比重：本公司目前對各種印刷品之製造加工買賣佔營業比重約達 100%。
3.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各種雜誌、書籍、廣告品之印前製作、張頁/輪轉印刷、印後加工裝訂及物流配送。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 A. 建置 J Color 捷可印網路電商平台，拓展網路印刷市場及產品項目。
 - B. 運用已研發之 HUV 技術，開發消費端需求之產品。
 - C. 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技術，應用於高附加價值卡片、精美手提袋及精緻包裝盒。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印刷工業屬於接單式生產，因有地域與時效之限制，偏屬內需型民生產業，進入門檻低，可說是高度競爭的產業，獲利本不易，加上印刷設備及大宗原物料皆仰賴進口，議價空間有限。又出版社對印刷成品價格敏感度提高，成本轉嫁愈形不易。平版印刷業現況在產能過剩的情形下，又再受到智慧行動裝置普及的衝擊，市場更形萎縮，特別是在文化出版與商業宣傳印刷是產大於銷，造成輪轉機產能過剩的現象。未來發展上，以傳統印刷基礎架構順應潮流多元發展，朝向電子商務、特殊被印開料開發及高附加價值 HUV 印刷拓展，增加營收及獲利能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從產業價值鏈檢視，因下游的強勢通路朝向發展自有品牌，壓低印刷廠商的產品售價，或者要求行銷操作的配合。印刷製造遂成為整個印刷產業鏈中，附加價值最被擠壓的一環。在實質平均薪資縮水，但消費習慣兩極化之驅動下，客戶將更加以「價格」與「品質」要求廠商，為擺脫高度競爭，高附加價值印刷服務、電子商務、數位印刷及包裝印刷將會是台灣印刷產業產品開發與深耕方向。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執行進度	完成時間	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五色張頁機汰舊換新	汰換老舊五色張頁機，提昇品質與效率	舊機拆除，裝設新機	105/H1	印刷品質、效率與人員教育訓練
J Color 電子商務接單平台 2.0 版	網路行銷接單平台效能提升	J Color 電商平台於Q2對外試營運，預計 Q3 完成平台效能提升	105/Q3	平台建構、行銷、金流、物流、生產整合與排程
紫外線固化光紋 HUV 環保印刷技術開發計畫	以 HUV 高感度固化油墨創新研發不同被印材料之高附加價值產品	已遞件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申請創新研發補助款	106/Q1	不同被印材質印刷特性的技術研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項目	短期目標	長期目標
生產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汰換舊型，引進新型數位印刷機，支持網路電商平台開發數位個性化產品製作。 2. 舊張頁機汰舊換新，新機於上半年安裝。 3. 新張頁機初期以傳統印件生產，俟特殊被印材料或包裝印刷客戶群擴大面向後，再加裝 UV 燈組設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昇特殊被印材料印刷技術，學習、記錄特性與製作工序，累積經驗及能力，從代工轉型為設計者角色，增進營收、獲利與競爭力。 2. 依特殊被印材料後加工作業需求，建置委外加工供應鏈（如上光、裱紙、刀模、軋型及糊盒等工序），可依實際接單量逐步規劃建構。 3. 評估購置自動化、省力化的生產主力機台，增加接單彈性與生產調度能力。
行銷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耕文化商業印刷，爭取更多國外客戶訂單，以因應國內商業出版市場萎縮現況。 2. J COLOR 捷可印電子商務平台，進行物流整合、金流交易等各項培訓，加強電商平台前端視覺美化介面，提升平台操作便利性暨安全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目前日本小森 HUV 機已研發完成之技術如「圖文隱藏」、「變圖」、「3D 光柵」及「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等，用以增加接單範疇，並能結合電商平台，開啟多渠道營銷面向。 2. 電子商務平台推出平板電子載具 APP 應用程式、線上編輯器等電商服務功能，用以突顯與其它印刷網路電商服務差異化。
財務結構	研擬應收帳款保險事宜，以期能將壞帳風險降至最低。	強化公司財務整體結構，並有效率控管財務風險之發生。
產品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圖文隱藏」可應用於兒童書、參考書等教育教學類產品或包材消費類商品。 ●「變圖」可與廣告、設計公司結合開發新包材商品。 ●「3D 光柵」可與高科技電子材料貼合開發複合化商品，如電子紙，目前已有與元太合作開發之經驗。 ●「雷射全像冷燙膜疊印」可應用於高端卡片、手袋、包材盒、資料夾等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簡介(平面及多媒體)重新改版設計，納入網路電商平台、特殊被印材料開發技術等等。 ●以 HUV 研發技術開發新商品，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SBIR)。 ●運用已研發之 HUV 技術，開發消費端需求之產品。

營運規模	增加數位印刷機及引進 HUV 印刷設備，並建置網路行銷平台，尋求國際品牌合作，提升品牌形象與能見度，進而擴大行銷通路及營運規模。	培養國際行銷、網路數位行銷及包裝印刷專業人才，厚植國際化經營實力、數位內容製作能力以及包裝設計能力，藉由國際品牌合作，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
------	--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 貨 收 入	比 率	銷 貨 收 入	比 率
台 灣 地 區	693,717	95.76%	697,675	96.70%
其 它	30,679	4.24%	23,834	3.30%
合 計	724,396	100.00%	721,509	100.00%

印刷工業屬於接單式生產，有地域與時效之限制，屬內需型民生產業，進入門檻低，是高度競爭的產業，獲利本不易，加上印刷設備及大宗原物料皆仰賴進口，議價空間有限。此外，出版業對印刷成品價格敏感度提高，成本轉嫁不易。

國內在 2011~2015 年間，因網路社群媒體與移動載具等快速發展，環境變化使得廣告由紙材媒體移向數位媒體，消費者的閱讀習慣也因此改變，據統計近 5 年，由於傳播媒體技術演進變化，使報紙發行及廣告量減少約 40~50%、雜誌減少約 20%、書籍出版也減少約 15%。由經濟部統計處針對台灣地區文化商業印刷品生產銷量統計，近 5 年印刷品生產銷量逐年呈現 5%左右的衰退，經營環境面臨考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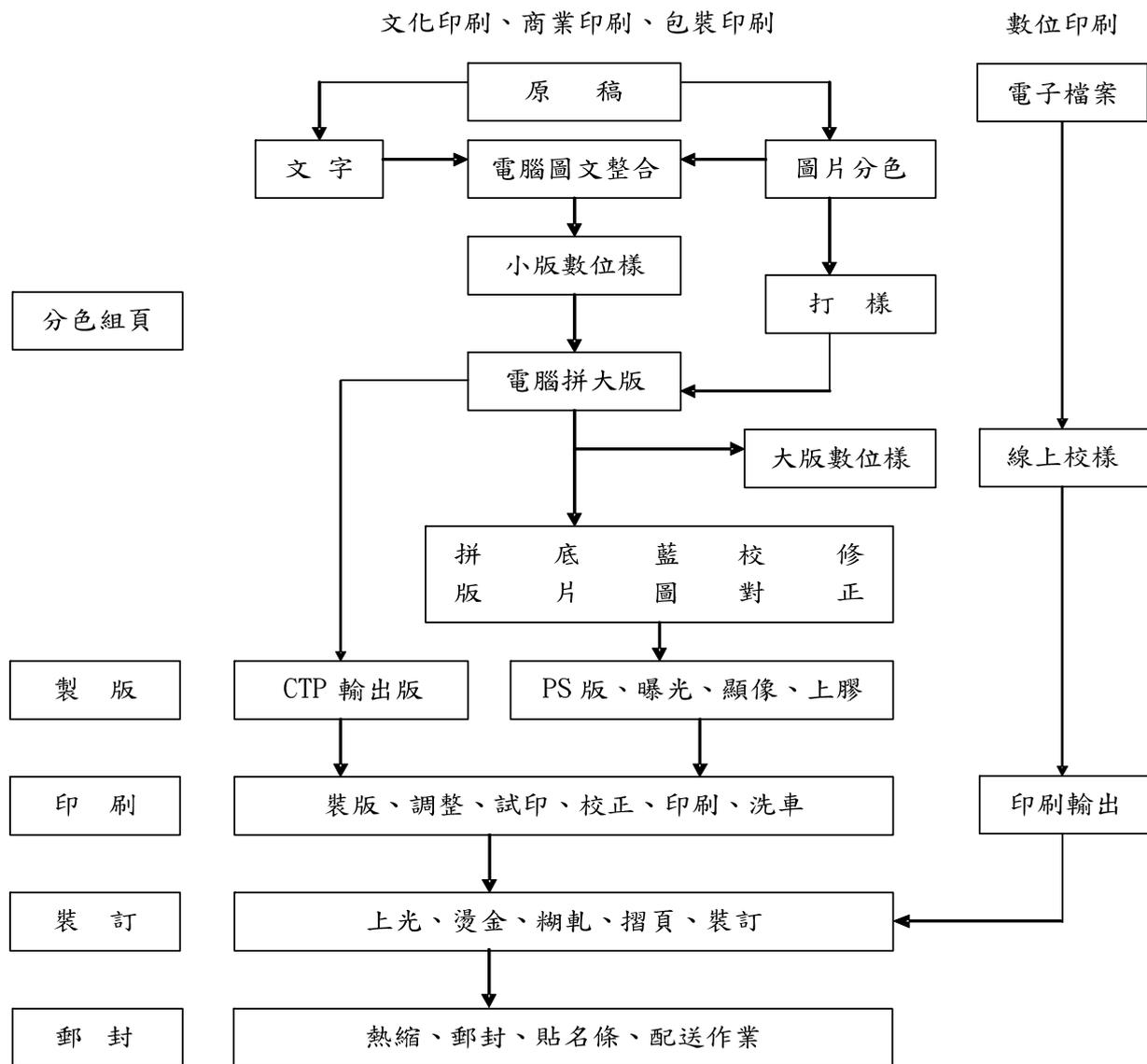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提供各種印刷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協助各種產業之客戶，透過大量複製或少量多樣個性化數位印刷品，傳達客戶欲傳達之訊息。產製過程為客戶將欲出版之印刷商品，透過圖文整合、分色組頁、製版、印刷、裝訂與郵封等製程加工後產出之各種印刷品。主要產品品項為：圖書、雜誌、型錄、海報、彩盒…等商品。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產製過程可區分為分色組頁、製版、印刷、裝訂、郵封等製程，其主要詳細製程說明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紙張	國產紙張由華紙、伊銘和貝爾敦等供應。 進口紙張由代理商自日本、瑞典、芬蘭、韓國、大陸、加拿大等進口供應。	良好
油墨	張頁、輪轉四色墨由供應商台製墨供應。	良好
底片	由代理商自日本進口供應。	良好
版材	PS 版使用國產及部分由代理商自大陸進口，CTP 版由代理商自大陸進口供應。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000154	49,872	6.91%	無	000154	92,172	12.72%	無	000154	15,376	10.22%	無
2	其他	671,637	93.09%		其他	632,224	87.28%		其他	135,019	89.78%	
	合計	721,509	100.00%		合計	724,396	100.00%		合計	150,395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進貨及委託加工廠商：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及委託加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及委託加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及委託加工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800841	108,668	26.52%	關係人	800841	106,510	25.53%	關係人	800841	17,887	22.99%	關係人
2	800004	28,972	7.07%	無	800004	32,072	7.69%	無	800004	8,681	11.16%	無
3	其他	272,179	66.41%		其他	278,536	66.78%		其他	51,245	65.85%	
	合計	409,819	100.00%		合計	417,118	100.00%		合計	77,813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廠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印 刷 品		不適用	不適用	622,265	不適用	不適用	626,092
合 計		不適用	不適用	622,265	不適用	不適用	626,09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印 刷 品		不適用	697,675	不適用	23,834	不適用	693,717	不適用	30,679
合 計		不適用	697,675	不適用	23,834	不適用	693,717	不適用	30,67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 行 政 人 員	55 人	52 人	51 人
	間 接 技 術 員	23 人	24 人	24 人
	直 接 技 術 員	108 人	110 人	109 人
	合 計	186 人	186 人	184 人
平 均 年 歲		39 歲	39 歲	39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 年 1 月	8 年 10 月	8 年 7 月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碩 士	2.68%	2.15%	2.18%
	大 專	34.95%	36.02%	36.41%
	高 中	32.80%	34.41%	34.78%
	高 中 以 下	29.57%	27.42%	26.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發生環保支出：
 - (1)增設污染防治設備
本公司目前對於環境保護方面之設備持續增設並改善相關之老舊系統。
 - (2)對於政府加強嚴格管制各項污染排放標準，本公司已做好管理準備，技術上亦有能力可以克服。
 - (3)本公司對於生產過程可能對環境造成之影響甚為重視，於建廠時即規劃興建廢水處理及空氣污染防治設備，且依照相關法令聘任合格之廢水處理員，將廢水處理至可回收再利用階段，減少廢水之排放量。
 - (4)藉由內部教育訓練與稽核作業，由公司依照規定自行化驗與檢測，以達到法令

規定之排放標準。

- (5)對於廢棄物之清理，公司則委請專業合格的廢棄物處理公司依「廢棄物清理法」作廢棄物之清理。

五、勞資關係

- (一)本公司對於員工的福利、教育訓練及意見反應均十分重視，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過去二年未有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員工行為或倫理規範：

1.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員工手冊，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相關規範如下：
 - (1)本公司員工於執行職務時，應注重團隊精神，摒棄本位主義；並應信守誠實信用之原則，以及秉持積極進取、認真負責之態度。
 - (2)本公司員工不得因性別、種族、宗教信仰、黨派、性取向、職級、國籍及年齡等因素，而彼此有任何形式之歧視和排擠。
 - (3)本公司員工應共同維護健康與安全之工作環境，不得有任何性騷擾或其他暴力、威脅恐嚇之行為。
 - (4)本公司員工有責任維護及增加公司正當合法獲取之利益，並應避免：
 - a.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致使本人或第三人獲取私利之機會。
 - b. 與公司競爭。
 - (5)本公司員工應公平對待業務往來之對象；與關係人進行交易時，不得有特別優惠之情事。本公司員工於執行職務時，不得為本人或第三人之利益，而有要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任何形式之饋贈、招待、回扣、賄賂或其他不當利益之行為。但其中饋贈或招待為社會禮儀習俗或公司規定所允許者，不在此限。
 - (6)本公司員工就其職務上所獲悉之任何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嚴格保密，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 (7)本公司員工應彼此尊重個人隱私，不得散播謠言或造謠中傷。就其職務上所知悉之事項或機密資訊，應謹慎管理，非經本公司揭露或因執行職務之必要而為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目的以外之使用；離職後亦同。
 - (8)前項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本公司之人員及客戶資料、發明、業務機密、技術資料、產品設計、製造專業知識、財務會計資料、智慧財產權等資訊，及其他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揭露資訊。
 - (9)本公司員工應確保所經手之各種形式文書資料正確與完整，並妥為保存。
 - (10)本公司員工執行職務時，應避免資料、資訊系統、網路設備等資源遭受竊取、干擾、破壞及入侵等情事，以保障本公司各項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11)本公司員工不得以任何方式影響其他員工為政治捐獻、支持特定政黨或候選人、或參與其他政治活動。此外，亦應避免於上班時間及工作場所從事政治活動。
 - (12)本公司員工應尊重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規定，禁止非法使用或複製有版權之智慧財產，包括書籍、雜誌及軟體等。
 - (13)本公司主管應加強宣導公司內部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發現有違反法令規

章或本守則之行為時，得以具名檢舉方式向主管呈報，公司並應盡全力保密及保護呈報者之身份，使其免於遭受威脅。

2. 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訂定有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

- (1)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 ISO14001 之管理系統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本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ESKO Plato 用於不規則形狀頁面組版，每組版降減 10-35% 白損/降低不規則形狀頁面組版造成的白損	使用 ESKO Plato 用於不規則形狀頁面組版降低白損比例，減少廢紙產生量	現行的不規則形狀頁面組版作業，每一模間，無法相互插空隙，只能使用每模的最大長寬拼模。因此造成白損的增加。	因為近期採購的 ESKO Plato，在做不規則形狀頁面拼模時。模與模間可以交互插空隙，不須用最大長寬拼模。因此每一組版視盒型大小，可增加拼版模數，故可降低 10-35% 的白損(即可減少廢紙產生量)。
2	熱能降減/熱氣引排，降低 HUV 機周圍溫度。	改善作業區域溫度，以符合作業區適溫	HUV(601)機在正常運轉下，周邊溫度均值達約 33°C。	設置膠簾、放大風管出風口、增設風扇加強冷風送達;104 年 1-8 月平均溫度降至 26-28°C。
3	減少能源耗用 1%/減少天然氣用量	改善輪轉機 802 機 Contiweb 烘箱熱風閥門漏氣	802 機紙面溫度無法正常操作，主要原因為烘箱前段上、下熱風閥門有金屬老化問題所出現的裂縫，且原熱風閥門與燃燒室接縫處亦未密合，導致烘箱出現熱風閥門漏氣而造成燃料(天然氣)過多的耗用。	與設備代理商「台灣協盛昌股份有限公司」討論，透過 GOSS Contiweb 新加坡分公司 Mike Yeo 指導，檢視烘箱內部目前燃燒室、燃燒機及熱風閥門等受損狀況，其中以熱風閥門受損較為嚴重，為此次首要改善項目。
4	降低空壓水氣造成機械故障及停機/改善空壓系統含水量及運轉效率提昇	印後處空壓乾燥系統(設備及管路配置)	因舊的 50P 乾燥機已運轉達 10 年，對高壓空氣乾燥效能降低，膠裝機及騎馬釘運作時往往會產生水氣，影響作業品質及效率，長時間也會造成膠裝機及騎馬釘的零件損耗。而印後處於 103 年 4 月已更換一台 75P 乾燥機，其改善效果顯著(減少空壓管水氣、提昇設備妥善率、提昇效率)，於 103 年 12 月再更新一部。	1. 汰換舊有 50P 乾燥機一部，更換為 75P 乾燥機。 2. 空壓管線連通重新配置，提高乾燥效能。

- (2) 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如下：

編號	項目	內容
1	門禁安全	日間、夜間及假日均有保全人員維護公司及員工人身安全。
2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 2 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申報。 3.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每月對高、低壓電氣設備、發電機、升降機、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3	作業環境測定	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每半年定期實施二氧化碳、粉塵、噪音、有機溶劑等作業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規定，測定結果若有異常者，即予改善矯正以保障人員健康。
4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建立消防災害防救體系，設立『緊急應變小組計劃』，以因應處理重大災害，統籌行政支援力量，提昇災害防救效能，降低災害事故損失，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2.每半年進行「新進員工消防安全演習」，讓新進員工透過消防演練，瞭解消防安全的重要性，進而提昇災害防救效能，降低災害事故損失，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3.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總務組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人及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一人，已向勞動檢查處辦理登錄在案。
5	生理/心理衛生	1.配合政府法令政策之宣導，本公司工作場所全面禁菸，並加貼禁菸標語提醒員工勿於工作場所中吸菸，以維護工作環境之品質。 2.新進人員身體體格檢查，在職人員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檢查。 3.每年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並將每月第二個星期五訂為環境清潔日。
6	保險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險，員工有傷亡情事之發生時，人事單位將協助處理相關保險事宜。
7	承攬商作業危害因素告知	各種施工時，須有安衛人員或專人在旁管理及注意安衛，避免不安全之行為發生，並確實予以適當之安衛宣導、訓練。

在員工福利方面

1. 福利制度及實施情形：

(1)特別休假：除配合政府機關人事局所頒訂之行事曆之休假日外，員工在本公司服務滿一定期間者，每年依下列規定給予特別休假：服務滿一年以上未滿三年者給予七日、服務滿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給予十日、服務滿五年以上未滿十年者給予十四日、服務滿十年以上者，每年加一日，至多加至三十日為止。

(2)男性同仁陪產假：本公司男性員工配偶分娩者，本公司給予三日陪產假。

(3)婚喪喜慶賀奠金：依本公司所制訂之「員工婚、喪喜慶補助金發放辦法」辦理。

(4)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辦理各項旅遊或活動：

依福利委員所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決議內容辦理各項福利措施及自強活動。

2. 薪資制度及實施情形：

(1)年終獎金：依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辦法」評核，於年度終了視公司整體營運狀況予以發放年終獎金。

(2)年度盈餘員工酬勞：經股東會承認盈餘分派表分配予本公司員工，配發標準依本公司「員工酬勞辦法」辦理。

3. 保險與保健制度及實施情形：

(1)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相關規定辦理。

(2)全民健康保險：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相關規定辦理。

(3)團體保險：所有員工自受雇日起加入本公司提供之團體保險，享有保險給付之權利。

(4)定期免費健康檢查：本公司定期聘請醫療機構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在員工教育訓練方面

本公司長期持續加強人才培訓，期使每位同仁發揮所長，提升工作效益。訓練種類分兩類：〈1〉職前訓練（組織認知/專業技能）；〈2〉在職訓練（專業技能/外語/企業管理），鼓勵同仁多參與內外部訓練。

104 年度

項 目	班次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2	17	68	-
安全訓練	6	39	105	14,300
專業職能訓練	14	41	176	35,500
主管才能訓練	7	7	41	19,900

通識訓練	6	13	59	3,000
------	---	----	----	-------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 (1)會計主管專業認證合格證明：1名(財務處人員)
- (2)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2名(內稽人員)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辦法，除依規定向政府報備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外，並依精算師報告提列退休準備金，存放於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由「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管理，以照顧員工晚年生活。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政府開始實施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後，本公司均依法配合實施，為適用勞退新制之員工，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的意見，為使勞資能雙向溝通，員工可透過直屬主管、跨級主管、主管會議、勞資會議等溝通管道表達意見，均有良好成效。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年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金及辦理自強活動等。
2. 員工保險：本公司員工均有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公司另投保之團體險。
3. 健康檢查：為確保員工身心健康，本公司定期免費替員工實施健康檢查。
4. 退休金制度：本公司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撥，保障員工權益。
5. 重視勞資關係：每季召開一次勞資會議，由總經理主持與員工代表座談，促進勞資雙方意見溝通及協調。
6. 員工安全規範：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之規定，並適時對員工安排適當之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500,848	527,872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18,361	18,544				
固定資產	428,759	405,785				
無形資產	515	971				
其他資產	79,330	78,260				
資產總額	1,027,813	1,031,432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207,329				193,672
	分 配 後	244,603				233,275
長期負債	0	0				
其他負債	9,231	7,778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216,560				201,450
	分 配 後	253,834				241,053
股本	465,922	465,922				
資本公積	252,343	252,343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92,988				111,717
	分 配 後	55,714				72,11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811,253				829,982
	分 配 後	773,979	790,379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373,349	488,181	474,423	497,566	527,5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394,292	390,824	394,495	359,215	352,486
無形資產			2,055	1,379	2,071	1,953	1,639
其他資產(註2)			257,705	181,818	190,354	157,288	102,587
資產總額			1,027,401	1,062,202	1,061,343	1,016,022	984,2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3,672	197,059	197,947	162,482	120,570
	分配後(註4)		233,275	252,038	244,539	-	-
非流動負債			42,481	34,734	29,549	26,878	26,3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6,153	231,793	227,496	189,360	146,933
	分配後(註4)		275,756	286,772	274,088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91,248	830,409	833,847	826,662	837,360
股本			465,922	465,922	465,922	465,922	465,922
資本公積			252,343	252,343	252,343	252,343	252,34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983	112,144	115,582	108,397	119,095
	分配後(註4)		33,380	57,165	68,990	-	-
其他權益			0	0	0	0	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91,248	830,409	833,847	826,662	837,360
	分配後(註4)		751,645	775,430	787,255	-	-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經會計師核閱。

註4：截至民國105年6月7日止，104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836,940	818,499			
營業毛利		119,139	126,699			
營業損益		49,034	54,20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476	15,3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23	1,8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0,287	67,72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156	56,00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50,156	56,002			
每股盈餘		1.08	1.20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818,499	776,164	721,509	724,396	150,395
營業毛利		126,766	146,143	127,356	112,397	26,168
營業(損)益		55,487	71,618	54,765	36,133	8,5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522	16,863	11,842	11,174	4,183
稅前淨利		69,009	88,481	66,607	47,307	12,72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068	73,466	55,911	39,470	10,698
停業單位損失	不適用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7,068	73,466	55,911	39,470	10,6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1	5,298	2,506	-63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477	78,764	58,417	39,407	10,69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068	73,466	55,911	39,470	10,69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068	73,466	55,911	39,470	10,6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22	1.58	1.20	0.85	0.23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0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亞荃、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101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亞荃、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102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亞荃、林春枝	無保留意見
103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金鳳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譚清、林金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年	101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結 務購%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07	19.53	(不適用)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89.21	204.54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41.57	272.56				
	速動比率	213.19	245.97				
	利息保障倍數	14,202.95	12,629.35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5	3.90				
	平均收現日數	102.82	93.59				
	存貨週轉率(次)	14.98	12.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2	5.19				
	平均銷貨日數	24.37	28.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5	2.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0.7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4	5.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1	6.82				
	佔實收資 本比(%)	營業利益	10.52				11.63
		稅前純益	12.94				14.54
	純益率(%)	5.99	6.84				
每股盈餘(元)	1.08	1.20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86	55.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0.34	183.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3	4.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4	2.7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99	21.82	21.43	18.64	14.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0.68	221.36	218.86	237.61	245.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2.77	247.73	239.67	306.23	437.57
	速動比率		166.18	221.22	208.83	275.14	400.80
	利息保障倍數		12,868.82	2,801.25	2,013.03	8,900.08	10,905.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0	3.98	4.03	4.21	4.04
	平均收現日數		93.59	91.70	90.57	86.70	90.35
	存貨週轉率(次)		12.86	12.31	10.71	11.24	10.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9	2.52	2.26	2.53	2.45
	平均銷貨日數		28.39	29.65	34.08	32.47	3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8	1.98	1.84	1.92	1.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74	0.68	0.70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6	7.54	5.27	3.80	4.28
	權益報酬率(%)		7.30	9.71	6.72	4.75	5.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4.81	18.99	14.30	10.15	10.93
	純益率(%)		6.97	10.15	7.75	5.45	7.11
	每股盈餘(元)		1.22	1.58	1.20	0.85	0.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46	75.22	45.40	40.59	20.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3.68	192.62	142.49	136.85	831.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6	6.37	2.00	1.09	1.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9	2.24	2.41	3.23	2.7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註3：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經由會計師及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閻志清

監察人： 張坤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3 1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譚 清



會計師： 林金鳳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電 話：(02)8770-5181

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核准文號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註四、六及七)	\$ 724,396	100	\$ 721,509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六及七)	(611,999)	(84)	(594,153)	(82)
5900	營業毛利	112,397	16	127,356	18
	營業費用(註四、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088)	(5)	(31,872)	(5)
6200	管理費用	(43,720)	(6)	(38,29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56)	(—)	(2,42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264)	(11)	(72,591)	(10)
6900	營業利益	36,133	5	54,76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註六)	2,695	—	3,50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註四及六)	1,828	—	1,803	—
7100	利息收入	4,157	—	4,077	—
7110	租金收入(註六及七)	4,526	1	4,526	1
7590	什項支出(註六)	(1,810)	(—)	(1,778)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註四)	(222)	(—)	(2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74	1	11,842	1
7900	稅前淨利	47,307	6	66,607	9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四及六)	(7,837)	(1)	(10,696)	(1)
8200	本期淨利	39,470	5	55,911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3)	(—)	2,5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407	5	\$ 58,417	8
	每股盈餘(註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5		\$ 1.2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碼	留 盈 餘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A1	3110	3200	3310	3300	3XXX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465,922	\$ 252,343	\$ 51,386	\$ 112,144	\$ 830,40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5,54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	-	-	54,979	(54,979)
民國103年度淨利	D1	-	-	-	55,911	55,911
民國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2,506	2,50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Z1	465,922	252,343	56,932	115,582	833,84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	-	5,59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	-	-	46,592	(46,592)
民國104年度淨利	D1	-	-	-	39,470	39,470
民國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D3	-	-	-	63	(6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Z1	\$ 465,922	\$ 252,343	\$ 62,523	\$ 108,397	\$ 826,66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	\$ 47,307	\$ 66,6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885	41,66
A20200	攤銷費用	1,151	6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89	81
A20900	利息費用	5	5
A21200	利息收入	(4,157)	(4,0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28)	(1,80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	2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2,097	2,65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84)	(7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45)	2,40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808	5,0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9)	28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0,099	(8,02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3	(7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3,569)	4,81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5,175)	(1,5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045)	(5,60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077)	1,11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733)	(2,683)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增加	(1)	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9,532	101,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42	4,05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394	1,32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	(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106)	(16,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5,957</u>	<u>89,85</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1,501	127,9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11)	(36,1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5	6,28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33)	(1,36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u>17,310</u>	<u>96,70</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	發放現金股利	(46,592)	(54,9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46,592)	(54,9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6,675	131,58
E0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8,64</u>	<u>107,06</u>
E00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5,31</u>	<u>\$ 238,64</u>

董事長：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6年12月15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於新北市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各種印刷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9年3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365巷7號3樓，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民國105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及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公司應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對本公司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適用該項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或交易於 2014年7月1日及以後
2011-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推延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餘認列為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放款及應收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因不具重大性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

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七)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時之成本為入帳基礎，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認列為當期之銷貨成本。

(八)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合資係指本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及合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依本公司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

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新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本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及合資重大影響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依其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取得成本衡量認列，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淨額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則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

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為損益。

除土地外，折舊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7~40 年
機器設備	3~15 年
運輸設備	3~8 年
辦公設備	3~8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以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除土地外，折舊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40 年
-------	------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無形資產依估計耐用年限攤銷，電腦軟體成本按 2~5 年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

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故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

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為費用。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餘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於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算計，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十九)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二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做之重大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以編製財務報告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須進行若干重大之判斷。其中包含：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1.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136 仟

元。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異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為 134,123 仟元(扣除備抵呆帳 3,904 仟元後之淨額)。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9,399 仟元（扣除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3,984 仟元後之淨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零用金	\$ 121	\$ 149
銀行活期存款	12,622	17,286
銀行外幣存款	7	8,191
銀行定期存款	225,766	175,515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6,800	37,500
	<u>\$ 275,316</u>	<u>\$ 238,64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12.31	103.12.31
銀行活期存款	0.13%	0.17%
銀行外幣存款	0.001%~0.3%	0.02%~0.45%
銀行定期存款	0.815%~1.390%	1.345%~1.39%
附賣回債券	0.47%~0.54%	0.62%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

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 12. 31	103. 12. 31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 之定期存款	\$ 78,235	\$ 109,736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銀行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23%~1.39% 及 1.37%~1.39%。

2. 上述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 12. 31	103. 12. 31
應收票據		
關係人	\$ 2,460	\$ 1,613
非關係人	33,545	35,64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33,545	35,642
合 計	\$ 36,005	\$ 37,255
應收帳款		
關係人	\$ 3,376	\$ 8,184
非關係人	134,651	131,983
減：備抵呆帳	(3,904)	(3,682)
淨 額	130,747	128,301
合 計	\$ 134,123	\$ 136,48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皆因營業而產生。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75 天至 12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1. 報導日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之帳齡情形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31,554	\$ 1,866	\$ 136,182	\$ 1,637
逾期 60 天內	5,378	1,056	2,427	547
逾期 60~90 天	121	61	119	59
逾期 91~120 天	210	157	—	—
逾期 121 天以上	764	764	1,439	1,439
	\$ 138,027	\$ 3,904	\$ 140,167	\$ 3,682

2.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82	\$ —	\$ 3,682
加：本期減損提列	899	—	899
減：本期無法回收而沖銷	(677)	—	(67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904	\$ —	\$ 3,904
103年1月1日餘額	\$ 3,386	\$ —	\$ 3,386
加：本期減損提列	818	—	818
減：本期無法回收而沖銷	(522)	—	(52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682	\$ —	\$ 3,682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備抵呆帳中包括處於財務困難等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832仟元及951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3.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減損者依本公司信用標準劃分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群組一：主要客戶	\$ 54,107	\$ 38,656
群組二：出版社、政府單位 等固定客戶	49,745	54,001
群組三：零星客戶及個人	30,271	43,828
	\$ 134,123	\$ 136,485

群組一：主要為規模較大企業，收款期間較短帳款品質相對穩定，信用評等為第一。

群組二：為出版社、雜誌社等，償債能力相對優於零星客戶及個人，信用評等列為第二。

群組三：償債能力與營業規模相較出版社、雜誌社等為小，信用評等列為第三。

(四)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 料	\$ 13,012	\$ 15,448
物 料	7,132	7,115
在 製 品	33,239	40,919
	53,383	63,482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3,984)	(3,984)
淨 額	\$ 49,399	\$ 59,498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存貨出售成本	\$ 612,041	\$ 594,124
存貨盤(盈)虧	(42)	29
	<u>\$ 611,999</u>	<u>\$ 594,153</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非上市(櫃)公司		
精益裝訂(股)公司	\$ 16,801	\$ 16,36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 12. 31	103. 12. 31
精益裝訂(股)公司	15.49%	15.49%

本公司為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法人股東並由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之董事，故對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總 資 產	\$ 193,513	\$ 193,971
總 負 債	\$ 85,043	\$ 88,302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98,190	\$ 91,652
本期淨利	\$ 11,802	\$ 11,6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1,828	\$ 1,803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4.01.01餘額	\$ 117,903	\$ 334,852	\$ 787,306	\$ 32,939	\$ 1,544	\$ 1,274,544
增 添	—	130	1,062	586	2,638	4,416
處 分	(—)	(220)	(3,053)	(1,062)	(—)	(4,335)
重 分 類	—	—	4,182	—	(4,182)	—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04.12.31餘額	\$ 117,903	\$ 334,762	\$ 789,497	\$ 32,463	\$ —	\$ 1,274,625
103.01.01餘額	\$ 117,903	\$ 334,702	\$ 747,223	\$ 32,581	\$ —	\$ 1,232,409
增 添	—	150	41,481	1,042	1,544	44,217
處 分	(—)	(—)	(1,398)	(684)	(—)	(2,082)
重 分 類	—	—	—	—	—	—
103.12.31餘額	\$ 117,903	\$ 334,852	\$ 787,306	\$ 32,939	\$ 1,544	\$ 1,274,544
<u>折舊及減損</u>						
104.01.01餘額	\$ —	\$ 221,062	\$ 628,665	\$ 30,322	\$ —	\$ 880,049
本期折舊	—	7,771	30,638	1,065	—	39,474
處 分	(—)	(171)	(2,880)	(1,062)	(—)	(4,113)
重 分 類	—	—	—	—	—	—
104.12.31餘額	\$ —	\$ 228,662	\$ 656,423	\$ 30,325	\$ —	\$ 915,410
103.01.01餘額	\$ —	\$ 214,032	\$ 597,730	\$ 29,823	\$ —	\$ 841,585
本期折舊	—	7,030	32,039	1,183	—	40,252
處 分	(—)	(—)	(1,104)	(684)	(—)	(1,788)
重 分 類	—	—	—	—	—	—
103.12.31餘額	\$ —	\$ 221,062	\$ 628,665	\$ 30,322	\$ —	\$ 880,049
<u>帳面金額</u>						
104.12.31	\$ 117,903	\$ 106,100	\$ 133,074	\$ 2,138	\$ —	\$ 359,215
103.12.31	\$ 117,903	\$ 113,790	\$ 158,641	\$ 2,617	\$ 1,544	\$ 394,495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建物、電氣設備及環保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40 年、15 年及 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七) 投資性不動產

	104 年度	103 年度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09,697	\$ 109,697
增添(處分)	—	—
期末餘額	109,697	109,69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50,165	48,755
增添(處分)	—	—
折舊費用	1,411	1,410
期末餘額	51,576	50,165
淨 額	\$ 58,121	\$ 59,532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		
之租金收入	\$ 4,526	\$ 4,526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676)	(1,673)
合 計	<u>\$ 2,850</u>	<u>\$ 2,853</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40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衡量進行評價，未委託具專業獨立之評價人員進行評價。

該評價係以現金流量法進行評估，所採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之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 89,777	\$ 88,256
折 現 率	3.47%	3.52%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且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八) 無形資產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3,656	\$ 2,295
增添	1,033	1,361
處分	(—)	(—)
期末餘額	<u>4,689</u>	<u>3,65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1,585	916
攤銷費用	1,151	669
處分	(—)	(—)
期末餘額	<u>2,736</u>	<u>1,585</u>
淨 額	<u>\$ 1,953</u>	<u>\$ 2,071</u>

(九) 應付帳款

	<u>104. 12. 31</u>	<u>103. 12. 31</u>
關係人	\$ 22,992	\$ 28,167
非關係人	<u>90,426</u>	<u>103,995</u>
	<u>\$ 113,418</u>	<u>\$ 132,162</u>

(十) 其他應付款

	104. 12. 31	103. 12. 31
應付設備款	\$ —	\$ 9,395
應付薪資及獎金	24,598	27,292
其他	18,962	20,313
	<u>\$ 43,560</u>	<u>\$ 57,000</u>

(十一) 退休福利計劃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義務現值總計	\$ 69,542	\$ 74,64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422)	(45,851)
計畫剩餘	26,120	28,790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	—
認列為資產之歸墊權公允價值	—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26,120</u>	<u>\$ 28,790</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列於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項下。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依精算報告預估之確定福利成本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若於年度終了前，經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正旭先生於民國105年1月7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4. 12. 31	103. 12. 31
權益工具	51.43%	40.69%
債務工具	15.07%	18.20%
不動產	14.68%	20.05%
其他	18.82%	21.06%
合計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

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43,422 仟元及 45,851 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4,641	\$ 76,81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258	2,474
計畫支付之福利	(7,671)	(2,294)
精算損(益)	314	(2,35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9,542</u>	<u>\$ 74,641</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851	\$ 42,833
計畫已支付福利	(7,671)	(2,293)
當期利息收入	960	867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4,031	4,289
計畫資產報酬	251)	15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422</u>	<u>\$ 45,851</u>

(4) 認列損益之費用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81	\$ 998
利息成本	1,477	1,475
當期利息收入	(960)	(86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298</u>	<u>\$ 1,606</u>
營業成本	\$ 686	\$ 871
營業費用	612	735
	<u>\$ 1,298</u>	<u>\$ 1,606</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211</u>	<u>\$ 1,022</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月1日累計餘額	\$ 6,213	\$ 3,707
本期認列	(63)	2,50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150</u>	<u>\$ 6,213</u>

(6)精算假設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衡 量 日
	104. 12. 31	103. 12. 31
折現率	1.18%~1.41%	1.82%~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5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 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 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 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 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參與計畫員工之未來薪資。因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 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 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12. 31
折現率	
增加 0.5%	(\$ 4,950)
減少 0.5%	\$ 5,44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5,251
減少 0.5%	(\$ 4,811)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 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 不做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4. 12. 31	103.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9,542	\$ 74,64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422)	(45,851)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26,120	\$	28,79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7,356)	(\$ 4,644)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7,690)	(\$ 2,126)

本公司預計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劃之提撥金額為 4,009 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558 仟元及 5,571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913 仟元及 904 仟元。

(十二) 權益

1. 普通股

	104. 12. 31	103. 12. 31
額定股數 (仟股)	80,000	8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	\$ 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 之股數 (仟股)	46,592	46,592
已發行股本	\$ 465,922	\$ 465,922

上述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之普通股均已收足股款。

2. 資本公積

	104. 12. 31	103. 12. 31
股票發行溢價	\$ 247,666	\$ 247,666
庫藏股票交易	4,677	4,677
	\$ 252,343	\$ 252,343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應先彌補虧損。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例。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

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次分配普通股股息，如尚有餘，除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不少於1%員工酬勞外，其餘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考量公司營運週轉之需求並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本公司每年將分派年息一分以內之普通股股息，股息之分派其現金股利至少20%，其餘為股票股利。但遇公司有資本支出需求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據民國104年5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計算之，依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因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並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例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將依規定，於民國105年3月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105年度股東會決議後修正章程。前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若於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於次一年度入帳。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就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撥充股本或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現金流量避險準備及權益工具投資等，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業主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4年6月24日及103年6月30日舉行股東常會通過之股利分配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配議案相符，有關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91	\$ 5,546	\$ —	\$ —
現金股利	46,592	54,979	1	1.18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酬勞	\$ 37	\$ —	\$ 33	\$ —
董監事酬勞	—	—	—	—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726,702	\$ 724,44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06)	(2,931)
合計	\$ 724,396	\$ 721,509

(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1,245	\$ 42,397	\$ 133,64	\$ 94,037	\$ 43,431	\$ 137,468
勞健保費用	8,294	3,136	11,430	8,458	3,203	11,661
退休金費用	4,705	2,151	6,856	4,983	2,194	7,1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540	2,431	8,971	5,914	2,183	8,097
	<u>\$ 110,784</u>	<u>\$ 50,115</u>	<u>\$ 160,899</u>	<u>\$ 113,392</u>	<u>\$ 51,011</u>	<u>\$ 164,403</u>
折舊費用	<u>\$ 37,734</u>	<u>\$ 3,151</u>	<u>\$ 40,885</u>	<u>\$ 38,792</u>	<u>\$ 2,870</u>	<u>\$ 41,662</u>
攤銷費用	<u>\$ 1,003</u>	<u>\$ 148</u>	<u>\$ 1,151</u>	<u>\$ 563</u>	<u>\$ 106</u>	<u>\$ 669</u>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皆為 186 人。

(十五)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0	\$ 349
其 他	2,685	3,159
	<u>\$ 2,695</u>	<u>\$ 3,508</u>

(十六)什項支出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費用	\$ 5	\$ 5
其 他	1,805	1,773
	<u>\$ 1,810</u>	<u>\$ 1,778</u>

(十七)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892	\$ 10,70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或迴轉之 遞延所得稅	(67)	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2 (22)	
所得稅費用	<u>\$ 7,837</u>	<u>\$ 10,696</u>

2.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調節

	104年度	103年度
依稅前利益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042	\$ 11,323
永久性差異	(311)	(307)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623	23
暫時性差異	(462)	(3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7,892</u>	<u>\$ 10,708</u>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 12. 31	103. 12. 31
應付所得稅	<u>\$ 2,130</u>	<u>\$ 3,334</u>

4. 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u>\$ 1,136</u>	<u>\$ 1,071</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12. 31	103. 12. 3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45,874</u>	<u>\$ 58,65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816</u>	<u>\$ 14,354</u>

本公司盈餘分派年度民國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2.37%及20.96%。

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予以減半，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十八) 每股盈餘

	104 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元)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u>\$ 39,470</u>	<u>46,592</u>	<u>\$ 0.85</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103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 55,911	46,592	\$ 1.20

七、關係人交易(一)營業交易1. 銷貨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848	\$ 6,555
其他關係人	17,154	20,572
	\$ 25,002	\$ 27,127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交易之收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120天。

2. 進貨及委託加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6	\$ 31
關聯企業	7,499	9,275
其他關係人	116,770	117,090
	\$ 124,295	\$ 126,396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之付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60~120天。

3. 租金支出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788	\$ 5,788
其他關係人	404	404
	\$ 6,192	\$ 6,192

4. 營業費用(軟體維護費)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236	\$ 1,236

5. 租金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526	\$ 4,526

6.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因關係人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 12. 31	103. 12. 31
<u>應收票據</u>		
其他關係人	\$ 2,460	\$ 1,613
<u>應收帳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1	\$ 1,006
其他關係人	3,335	7,178
	\$ 3,376	\$ 8,184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關係人	\$ 396	\$ —
<u>應付帳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	\$ 39
關聯企業	3,114	4,428
其他關係人	19,873	23,700
	\$ 22,992	\$ 28,167
<u>其他應付款</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38	\$ 506

(二)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10,730	\$ 11,782
退職後福利	494	464
	\$ 11,224	\$ 12,246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84

(二)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或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集團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2)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3) 應付可轉換債券：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

(三)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4. 12. 31			103. 12. 31		
外幣	匯率	帳面	外幣	匯率	帳面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	金額		(註)	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2	32.79	6,293	47	31.56	1,487
澳幣	—	—	—	122	25.76	3,135
日圓	—	—	—	7	0.26	2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澳幣及日圓。若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澳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別增加或減少63仟元及46仟元。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損)益主要為美金、澳幣及日圓，彙總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仟元及349仟元。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4.12.31	103.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53,430	\$ 348,228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本公司之客戶主要集中在文化出版及商業廣告之產業客戶群，截至104年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4.26%及42.85%，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4年12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3個月內</u>	<u>3個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113,418	\$ 97,951	\$ 15,467	\$ —	\$ —
其他應付款	43,560	41,627	1,933	—	—
	<u>\$ 156,978</u>	<u>\$ 139,578</u>	<u>\$ 17,400</u>	<u>\$ —</u>	<u>\$ —</u>

103年12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3個月內</u>	<u>3個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132,162	\$ 115,751	\$ 16,411	\$ —	\$ —
其他應付款	57,000	54,546	2,454	—	—
	<u>\$ 189,162</u>	<u>\$ 170,297</u>	<u>\$ 18,865</u>	<u>\$ —</u>	<u>\$ —</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五)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財務報告，若干金額已配合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財務報告作適當重分類，惟此項重分類並不影響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本公司為專業之印刷公司，提供單一印刷產品與勞務，於營運管理上未區分獨立部門。

(二)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貨收入	%	銷貨收入	%
台灣地區	\$ 693,717	96	\$ 697,675	97
其他	30,679	4	23,834	3
	<u>\$ 724,396</u>	<u>100</u>	<u>\$ 721,509</u>	<u>100</u>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戶代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貨收入	%	銷貨收入	%
001779	\$ 92,172	13	\$ 49,872	7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銷(進)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及票據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收(付)款期間	與一般比較	金額	佔期末餘額%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為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法人董事	進貨	(\$ 106,510)	(34%)	依雙方議定價	除有特別約定外，餘為月結40天	除有特別約定外，為月結60-120天	(\$ 18,194)	(16%)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在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		持有		被公司	投資損益	認	備註	
					本	末	數	比	率	帳					額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新北市 中和區	中國	各種印刷品之裝 訂、加工及買賣等 業務	\$	13,536	1,394,000	15.49%	\$	16,801	\$	11,802	\$	1,828	—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121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	4,976
	兆豐銀行土城分行	5,954
	其他	1,692
		<u>12,622</u>
外幣存款	其他(USD178.89 匯率32.79)	6
	其他(AUD34.45 匯率23.92)	1
		<u>7</u>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	59,400
	永豐銀行	166,366
		<u>225,766</u>
約當現金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期間104.12.15-105.01.27，利率0.47%-0.54%	36,800
		<u>\$ 275,316</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台灣角川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3,322	—
青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3,158	—
維京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2,051	—
八方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934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u>23,080</u>	—
		33,545	—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 33,545</u>	
關係人：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1,690	—
信誼基金出版社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724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u>46</u>	—
		<u>\$ 2,460</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001779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19,549	—
康軒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2,355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u>102,747</u>	—
		134,651	—
減：備抵呆帳		(<u>3,904</u>)	—
淨 額		<u>\$ 130,747</u>	
關係人：			
信誼基金出版社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2,311	—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844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u>221</u>	—
		<u>\$ 3,376</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其他應收款		係租金、卸貨收入等其他應收款項	\$	<u>1,610</u>		—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存 貨 明 細 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印刷用紙等	\$ 13,012	\$ 13,020	—
物 料	油墨等	7,132	7,199	—
在 製 品	印刷品	<u>33,239</u>	<u>32,612</u>	—
		53,383	<u>\$ 52,831</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3,984</u>)		—
淨 額		<u>\$ 49,399</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初期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末期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張數	帳面金額	張數	金額	張數	金額	張數	帳面金額		
定期存款	11	\$ 109,736	8	\$ 78,235	11	\$ 109,736	8	\$ 78,235	無	—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名稱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增加 股數	增加 金額	減少 股數	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市價或 單價	總價	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精益裝訂(股)公司	1,394,000	\$ 16,367	-	\$ 1,828	-	(\$ 1,394)	1,394,000	\$ 16,801	-	\$ 16,801		無	-

註：本期減少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1,394千元。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成 本：							
土 地	\$ 117,903	\$ — (\$ —)	\$ —	\$ —	\$ 117,903	—	—
房屋及建築	334,852	130 (220)	—	—	334,762	—	—
機器設備	787,306	1,062 (3,053)	4,182	—	789,497	—	—
運輸設備	7,469	— (—)	—	—	7,469	—	—
辦公設備	18,837	586 (1,062)	—	—	18,361	—	—
其他設備	6,633	— (—)	—	—	6,633	—	—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1,544	2,638 (—)	(4,182)	—	—	—	—
	<u>\$ 1,274,544</u>	<u>\$ 4,416 (\$ 4,335)</u>	<u>\$ —</u>	<u>\$ —</u>	<u>\$ 1,274,625</u>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21,062	\$ 7,771 (\$ 171)	\$ —	\$ —	\$ 228,662	—	—
機器設備	628,665	30,638 (2,880)	—	—	656,423	—	—
運輸設備	7,051	179 (—)	—	—	7,230	—	—
辦公設備	16,637	886 (1,062)	—	—	16,461	—	—
其他設備	6,634	— (—)	—	—	6,634	—	—
	<u>\$ 880,049</u>	<u>\$ 39,474 (\$ 4,113)</u>	<u>\$ —</u>	<u>\$ —</u>	<u>\$ 915,410</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成 本：																						
土	地	\$	32,145	\$	—	\$	—	\$	—	\$	—	\$	—	\$	—	\$	32,145	—				
房	屋及建築		77,552		—		—		—		—		—		—		77,552	—				
			109,697		—		—		—		—		—		—		109,697					
累 計 折 舊：																						
房	屋及建築		50,165		1,411		—		—		—		—		—		51,576	—				
		\$	59,532	\$	1,411	\$	—	\$	—	\$	—	\$	—	\$	—	\$	58,12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大鄴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7,009	—
合一紙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4,825	—
華田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7,484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71,108	—
		<u>\$ 90,426</u>	
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18,194	—
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3,114	—
連誠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124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560	—
		<u>\$ 22,992</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費用		係應付薪資及年終、業績獎金、退休金		\$	24,598
應付修繕費		係應付修繕費			3,224
應付營業稅		係應付營業稅			2,791
應付水電瓦斯費		係應付水電瓦斯費			2,285
應付保險費		係應付勞健保費			1,829
應付福利金		係應付福利金			1,002
應付勞務費		係應付律師、會計師等公費			230
其他		係應付各項營業費用等			7,601
				\$	<u>43,560</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總額		—		\$	726,702	—	
減：銷貨折讓		—		(<u>2,306</u>)	—	
營業收入淨額				\$	<u>724,396</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15,448
加：本期進料淨額	260,358
其 他	180
減：期末原料	(13,012)
本期耗用原料	<u>262,974</u>
物 料：	
期初物料	7,115
加：本期進料淨額	50,196
減：期末物料	(7,132)
出售物料	(96)
轉列費用及其他	(1,340)
本期耗用物料	<u>48,743</u>
直接人工	83,687
製造費用	<u>220,473</u>
製造成本	615,877
加：期初在製品	40,919
減：期末在製品	(33,239)
轉列費用及其他	(1,297)
下腳收入	(14,093)
其他營業成本	<u>3,832</u>
營業成本	<u>\$ 611,999</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20,988	\$ 22,075	\$ 1,485	\$ 44,548
租 金 支 出	286	1,814	20	2,120
文 具 用 品	123	1,692	11	1,826
旅 費	1,564	228	6	1,798
郵 電 費	351	119	10	480
修 繕 費	7	2,634	—	2,641
廣 告 費	129	—	60	189
水 電 費	88	1,319	6	1,413
保 險 費	1,604	1,684	151	3,439
交 際 費	2,046	531	—	2,577
捐 贈	11	30	—	41
呆 帳 損 失	—	899	—	899
折 舊	164	1,575	1	1,740
各 項 攤 提	—	148	—	148
伙 食 費	534	543	51	1,128
職 工 福 利	631	576	55	1,262
其 他 費 用	1,562	7,853	600	10,015
	<u>\$ 30,088</u>	<u>\$ 43,720</u>	<u>\$ 2,456</u>	<u>\$ 76,264</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12. 31	103. 12. 31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497,566	474,423	23,143	4.88%
非 流 動 資 產	518,456	586,920	-68,464	-11.66%
資 產 總 額	1,016,022	1,061,343	-45,321	-4.27%
流 動 負 債	162,482	197,947	-35,465	-17.92%
非 流 動 負 債	26,878	29,549	-2,671	-9.04%
負 債 總 額	189,360	227,496	-38,136	-16.76%
股 本	465,922	465,922	0	0%
資 本 公 積	252,343	252,343	0	0%
保 留 盈 餘	108,397	115,582	-7,185	-6.22%
權 益 總 額	826,662	833,847	-7,185	-0.8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4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較上期增加 36,675 仟元所致。
2. 非流動資產減少：主係 104 年度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較上期減少 31,501 仟元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期減少 35,280 仟元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2,648 仟元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獲利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小計	小計		
營業收入淨額		724,396	721,509	2,887	0.40%
營業成本		611,999	594,153	17,846	3.00%
營業毛利		112,397	127,356	-14,959	-11.75%
營業費用		76,264	72,591	3,673	5.06%
營業利益(損失)		36,133	54,765	-18,632	-34.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206	13,914	-708	-5.0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32	2,072	-40	-1.9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7,307	66,607	-19,300	-28.98%
所得稅費用		7,837	10,696	-2,859	-26.7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39,470	55,911	-16,441	-29.41%
其他綜合損益		-63	2,506	-2,569	-102.51%
綜合損益總額		39,407	58,417	-19,010	-32.5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減少：主因 104 年度接單價下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係減少兌換盈餘及補助款收入。

(二)預期銷售量與其依據：不適用。本公司 10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行業特殊性的關鍵指標(KPI)：

績效指標的設定大致分為財務面、客戶面、流程面以及組織成長與學習面，但此四個構面係以本公司經營理念與策略目標為中心向外展延的各個績效指標，而此績效指標來自組織核心由內而外，由上而下的績效指標展延。

本公司財務績效指標(KPI)有：營收、負債比、營業週期(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存貨週轉天數-應付帳款週轉天數)、固定(總)資產週轉率、股東權益報酬率、淨利率及 EPS。

資料來源：104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18.64%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86.70	營業淨利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61%	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144.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15%
流動比率	306.23%	存貨週轉天數	32.47	純益率	5.45%
速動比率	275.14%	營業週期	119.17	每股稅前盈餘	1.02
利息保障倍數	8,90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1.92	每股稅後盈餘	0.85
總資產週轉率	0.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4.75%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例(%)	40.59	45.40	-10.59%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	136.85	142.49	-3.96%
現金再投資比例(%)	1.09	2.00	-45.5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例減少：主係 104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減少 23,902 仟元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例減少：主係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38,641	85,000	126,567	197,074	—	—

1、105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 105 年度營運及獲利情形無重大變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水準與本期相當。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 105 年度取得購置固定資產等增加所致。
-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預計 105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依現行計劃尚無不足，將定期審視及預測現金流量情形，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支應差額。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資本支出 4,416 仟元，主要係汰換輪轉機烘箱熱風閥門、伺服器等，以提高整體印刷品質及效率。
- (二)最近年度資本支出係以自有營運資金支應。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截止 104 年底本公司並無長短期借款，且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尚有盈餘，無增加銀行借款之規劃，故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為規避匯率風險，除密切注意匯率變化並與銀行維持好關係外，於適當時機以預購(售)遠期外匯方式規避匯兌風險。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國際物價上漲將導致本

公司採購成本提高，可能對本公司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然本公司之供應商不只一家，未來本公司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分別與不同供應商議價，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專注於本業之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公司穩健經營、財務健全，不作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不作套利與投機用途，並依照公司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未來主要研發方向為投入現有產品新製程、因應市場發展趨勢開發新產品及低成本之量產技術，並持續提升現有生產平台技術，同時提出研究發展費用租稅抵減申請，以期提升研發水準及能力，並降低研發費用之目的。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持續不斷地投入科技的研發與技術的提升，以獲取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故科技改變對公司之財務業務將有積極與正面的助益。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守信、善盡環保責任、遵循國家政令的經營理念默默耕耘。建立穩健、務實、研發創新、永續經營，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購併計劃。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劃，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劃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充廠房是否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係長期合作良好之供應商，在顧及品質、成本與廠商配合度等考量因素下，仍會尋找與其他供應商合作之可能性，以避免因進貨過度集中所可能導致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本公司一方面對個別客戶預先設定額度限制，另一方面亦積極拓展新客群營收，以有效分散銷貨集中風險，以降低失去單一客戶訂單對公司營運衝擊。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移轉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 (十三)最近年度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 (一)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 1、備抵壞帳之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1)本公司備抵壞帳產生的主要原因係按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本公司訂定「收款管理辦法」，依個別客戶逾期帳齡分析為評估依據，區分未逾期(正常)及逾期帳款。應收票據及未逾帳款之提撥率為1%，逾期帳款提撥比率每季提列一次，其提列比率如下：

逾期天數	提列呆帳比率
1-30天	10%
31-60天	30%
61-90天	50%
91-120天	75%
121天以上	100%
催收款	100%

(2)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提撥率下限為總額之2%。

(3)逾期二年以上的貨款經催收後仍無法收取者經取具郵政事業已送達之存證函或其他符合法令規定之催收證明文件，呈核後據以沖銷備抵壞帳。

2、備抵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依據、基礎：

(1)提列依據及產生主要原因：本公司存貨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以取得時之成本為入帳基礎，每月成本結轉係按加權平均法(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為合理表達其真正價值，期末應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評價；評價時根據存貨性質、類別及庫齡提列備抵呆滯損失。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關係報告書：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40.8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5月2日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情形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人員為本公司之董事	19,015,083	40.81%	0	董 董 董	事 事 事	何壽川 郭立人 王友良

2、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股公司交易情形				與控股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註
公司名稱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帳金額	
永豐紙業	進貨	26	0.01%	-	-	-	-	未有差異	5	-	-	-	-	-
永豐紙業	銷貨	7,848	1.08%	-	-	-	-	未有差異	41	-	-	-	-	-

3、財產交易情形：無。

4、資金融通情形：無。

5、資產租賃情形：

交易類型(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金額(元/月)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土城廠房3樓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365巷7號3樓	103.01.01至104.12.31	營業性質	一般市價行情	支票支付	同	376,248	正常	無
承租	土城廠房6樓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365巷7號6樓	104.01.01至105.12.31	營業性質	一般市價行情	支票支付	同	105,400	正常	無

6、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7、背書保證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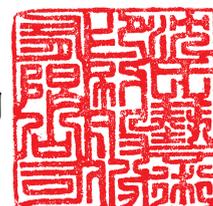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立聲明書人

公司名稱：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正 剛



總經理：陳 正 剛



會計主管：張 秋 榕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覆核報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覆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覆核結果，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質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護 清



會計師： 林金圓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電 話：(02)8770-5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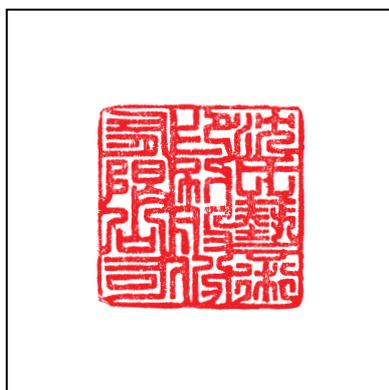
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核准文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SHEN'S ART PRINTING CO., LTD.



董 事 長 : 陳 正 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六 月 八 日

落實保護森林之社會責任
搭配綠色印刷產業鏈競爭優勢
擴展全球環保產品行銷網路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SHEN'S ART PRINTING CO., LTD.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365巷7號
電話：(02)2270-6161 傳真：(02)2270-6110
網址：www.shen.com.tw